



FORWARD FASHION
HOLDINGS

Forward Fash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8



2021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致辭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2
企業管治報告	17
董事會報告	28
獨立核數師報告	48
綜合損益表	55
綜合全面收益表	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57
綜合權益變動表	59
綜合現金流量表	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2
五年財務資料	14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范榮庭先生(主席)
陳幸儀女士(行政總裁)
陳漢榮先生
方日明先生
范麗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國強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余振球先生
張振宇先生
伍鑑津先生(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鄒國強先生(主席)
(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余振球先生(主席)
(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為主席)
張振宇先生
伍鑑津先生(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余振球先生(主席)
陳幸儀女士
張振宇先生

提名委員會

范榮庭先生(主席)
余振球先生
張振宇先生

授權代表

陳漢榮先生
范麗君女士

公司秘書

陳漢榮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香港
九龍尖沙咀
海港城港威大廈
第6座12樓1204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興證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32樓

公司網站

www.forward-fashion.com

股份代號

02528

主席致辭

各位股東：

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大流行」)，2021年對於全球和本集團來說，無疑亦是一個充滿挑戰的一年。年內，集團精簡店舖組合，提升營運效率，各渠道收益實現顯著增長，其中來自網上銷售所得的收益有較大增長。憑藉我們所學到的經驗和過往奠下的堅實基礎，本集團業務明顯改善，錄得收益1,228.3百萬港元，按年增長38.9%。各個分部業務大幅增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亦有所提升，毛利率由2020年的44.8%提升至2021年的53.0%。每股基本盈利由2020年的每股虧損0.33港元增加至2021年的0.08港元。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明顯正在逐漸恢復。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在大範圍內啟動，相信疫情的負面影響將會逐漸減弱。我們會繼續執行謹慎的政策，密切關注疫情的後續發展，做好應對措施。對店舖會增加調整促銷的頻次，同時也會增加促銷的手段，以求更貼合實際狀況而採取積極應對措施刺激生意。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漸進式營銷策略，並繼續加強其銷售渠道，包括線上銷售平台，以於從大流行實現全面恢復後，為日後的擴張及市場滲透打下基礎。目前，實體店舖零售仍是集團的重點銷售渠道，包括單一品牌店舖及多品牌店舖。儘管零售店舖仍是一個獲取新客的重要來源，相信疫情後會有較多恢復線下的客流，但加強私域的運營以提升顧客的生命週期，仍會是集團堅持加強的方向。中長期來看，集團希望進一步提升所有線上渠道的銷售佔比，包括私域及公域。同時努力加強線上及線下的融合及連通，為集團長遠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集團對未來的業務發展仍然充滿信心。我們將密切留意市場情況，靈活調整業務策略，抓緊市場發展機遇，繼續引進優質時尚的品牌及其他新項目，豐富及多元化集團旗下的品牌數量及種類。尚晉將把握後疫情時代的增長前景，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最後，本人衷心感謝董事會成員、我們的業務夥伴及同事致力為本集團持續業務發展所作出貢獻和努力。

主席
范榮庭先生

香港，2022年3月30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統稱「大中華」)從事國際品牌時尚服裝零售，涵蓋知名設計師商標品牌、流行環球品牌，以及新進品牌。本集團採用多品牌及多店舖業務模式。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大中華經營216家自營零售店舖，其中190家零售店舖為商品品牌經營的單一品牌店舖，以迎合品牌的目標顧客，26家零售店舖為多品牌店舖，售賣多種本集團由不同國際品牌及我們自家品牌挑選的時尚服裝及時尚生活商品。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品牌組合有124個品牌，其中121個品牌為第三方品牌擁有人或其主要／授權特許人擁有的國際品牌，三個為自營品牌，分別為UM、UM•IXOX及IXOX。

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大流行」)對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大中華地區之經濟產生嚴重影響。2021年經濟逐漸從大流行中復甦。中國內地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由2020年的2.3%增加至2021年的8.1%，而2021年消費品零售總額錄得12.5%的增長。中國內地與香港、澳門及台灣封關仍對該等地區之訪客人數產生不利影響。2021年澳門旅客人數與2020年相比增加30.7%，但與2019年相比減少80.4%。澳門旅客消費總量按年(「按年」)增加104.8%，但與2019年相比減少61.8%。

本集團於2021年的收益按年增長38.9%。其中收益增加343.8百萬港元，澳門及中國內地錄得收益分別增加202.9百萬港元及101.8百萬港元，或佔收益增加合共59.0%及29.6%。目前，非澳門居民仍須遵守各項旅行限制，此舉嚴重阻礙遊客到訪澳門。

儘管大流行肆虐將繼續帶來重大的不利因素，惟本集團將秉承審慎態度，繼續密切關注市場情況，積極應對，並採取靈活策略，以保持穩定現金流及穩健財務狀況。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2021年的收益增至1,228.3百萬港元(2020年：884.5百萬港元)，按年增加38.9%，乃主要由於中國市場的經濟自疫情中逐漸恢復所致。單一品牌店舖及多品牌店舖按年分別增加32.2%及51.5%，而本集團的線上銷售錄得增長率320.6%。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以及批發亦分別按年增加46.5%及484.0%。儘管大流行期間消費出現不利萎縮，本集團將平均可售建築面積由2020年的35,025平方米增加至2021年的36,547平方米，增加地區主要為中國內地，以把握於經濟復甦後反彈機遇。同時，本集團透過關閉業績低於平均水平之店舖，以精簡店舖組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明細：

	2021年		2020年		變動(%)
	百萬港元	佔收益%	百萬港元	佔收益%	
零售					
單一品牌店舖	948.4	77.2	717.6	81.2	32.2
多品牌店舖	217.7	17.7	143.7	16.2	51.5
網上銷售	26.5	2.2	6.3	0.7	320.6
	1,192.6	97.1	867.6	98.1	37.5
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	21.1	1.7	14.4	1.6	46.5
批發	14.6	1.2	2.5	0.3	484.0
總計	1,228.3	100.0	884.5	100.0	38.9

零售店舖數目、樓面面積及同店增長率的變動：

	零售店舖數目			可售樓面面積(平方米)						同店增長 (%)	
	於2020年 12月31日	於2021年		於2020年		於2021年		平均	同店數目		
		開設	關閉	12月31日	12月31日	開設	關閉				12月31日
澳門	54	14	(15)	53	9,827	1,400	(1,993)	9,234	9,531	30	63.1
中國內地	136	31	(22)	145	21,473	5,006	(3,381)	23,098	22,286	91	17.3
香港及台灣	19	2	(3)	18	4,860	84	(342)	4,602	4,730	4	22.0
總計/整體	209	47	(40)	216	36,160	6,490	(5,716)	36,934	36,547	125	33.1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

	2021年		2020年		變動(%)
	百萬港元	佔收益%	百萬港元	佔收益%	
澳門	585.8	47.7	382.9	43.3	53.0
中國內地	549.5	44.7	447.7	50.6	22.7
香港及台灣	93.0	7.6	53.9	6.1	72.5
總計	1,228.3	100.0	884.5	100.0	38.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澳門

澳門於2021年之收益增加至585.8百萬港元，按年增加53.0%。2020年負增長率55.9%改善乃主要原因為於2021年澳門訪客人數按年增加30.7%，而訪客開支總額按年上升104.8%。本集團於位置優越的地點開店的投資連同積極的營銷策略，有助於提升收益。本集團開設14家店舖、關閉15家店舖及實現同店銷售額增長63.1%。

中國內地

2021年，中國內地錄得549.5百萬港元的收益，按年增加22.7%。透過保留業績良好的店舖並擴大門店網絡以把握首輪經濟復甦的機會，店舖數量於2021年增至145家，而於2020年為136家，達至同店增長率17.3%。於2021年，本集團開設31家店舖及關閉22家店舖，平均樓面面積按年上升3.0%。

香港及台灣

來自香港及台灣的銷售收益分別按年上升81.6%及按年下降29.4%。兩個市場均反復出現大流行導致業務表現不穩定，且復甦落後於中國等其他市場。本集團於2021年在香港開設2家店舖，並關閉其他2家店舖，平均樓面面積增加194平方米，按年增長11.1%。本集團於2021年在台灣關閉1家店舖。

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包括時尚服裝及時尚生活產品之已售存貨成本及為品牌擁有人提供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之成本。銷售成本於2021年增加至577.2百萬港元，或按年增加18.2%，主要由於銷售增加所致。

因此，2021年的毛利增加254.8百萬港元，或按年上升64.3%，至651.1百萬港元，而毛利率自2020年的44.8%升至2021年的53.0%。於大中華地區中，於2021年，中國銷售的毛利率提高250個基點至50.9%，乃主要由於2021年銷售回升及折扣優惠減少。由於折扣優惠減少，澳門、香港及台灣地區的銷售毛利率於2021年分別提升1,480個基點及570個基點。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2021年的其他收入為10.8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特許方就經營虧損提供的補貼，按年減少10.6%。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17.8百萬港元，2020年錄得其他虧損淨額1.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1)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淨額增加及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收益10.2百萬港元；(2)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減少及(3)因租賃糾紛產生之訴訟費用撥備撥回為9.3百萬港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於2021年增加至495.3百萬港元，或按年增加16.9%，主要由於與大流行有關的租金寬免減少91.2百萬港元及僱員福利開支增加41.9百萬港元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於2021年增加至116.8百萬港元，或按年增加26.2%，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增加9.8百萬港元及7.6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淨額於2021年減少至20.4百萬港元，或按年減少17.5%。減少乃主要因租賃負債結餘較低導致租賃負債利息開支下降1.0百萬港元及因平均銀行借款結餘較低導致銀行借款利息下降3.6百萬港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為15.5百萬港元(2020年：2.5百萬港元)。

年度利潤／(虧損)

本集團於2021年錄得淨利潤31.6百萬港元，而於2020年錄得虧損136.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343.8百萬港元所致。

季節性

本集團的銷售表現受季節性波動影響。本集團一般在冬季比夏季錄得較高收益，因為冬季服裝單價一般高於夏季服裝。本集團在聖誕節及農曆新年前一個月等節慶以及中國內地長假傳統旺季錄得較高收益。由於一年內上半年及下半年的節日及假期相若，故上半年及下半年一般錄得相同比重的收益。

財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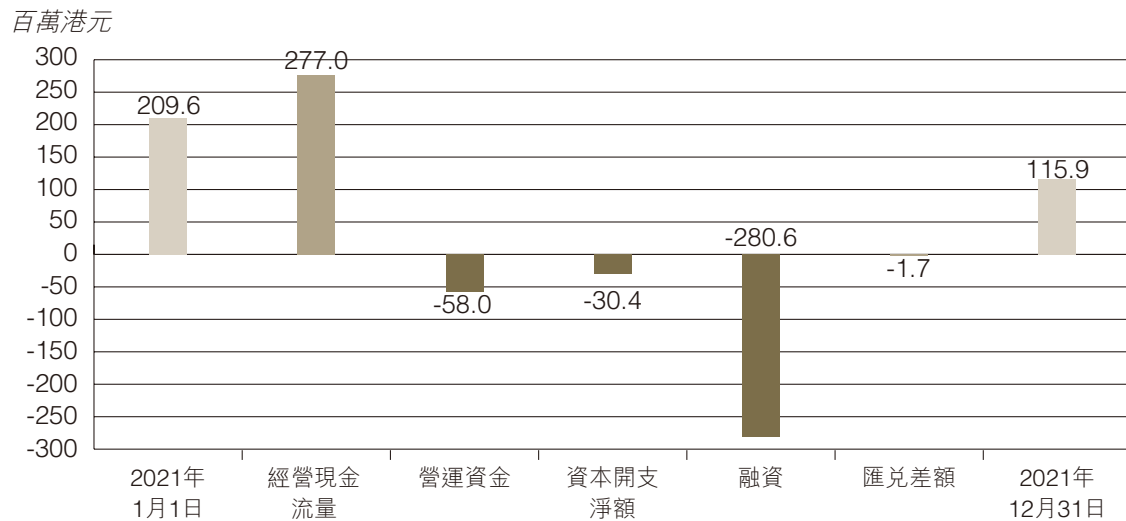
營運資金架構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6.0百萬港元，較2020年12月31日減少47.2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流動資產減少100.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112.5百萬港元，部分分別由預付款項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分別增加40.5百萬港元及9.7百萬港元所抵銷，部分由流動負債減少53.0百萬港元所抵銷，該等流動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減少104.8百萬港元，部分由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129.8百萬港元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管理

本集團致力維持穩健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以應付正常營運、發展需要及突發事件。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15.9百萬港元，較2020年12月31日減少93.7百萬港元，詳情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0倍，2020年12月31日則為1.1倍。流動比率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幅大於借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幅所致。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為59%，於2020年12月31日則為63%。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59.8百萬港元的一幢樓宇、26.2百萬港元的受限制現金及33.7百萬港元的人壽保險合約投資已分別被抵押以取得銀行借款的第一按揭、信用貸款及信貸融資。

資本承擔

於本年末，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撥備的重大資本承擔(2020年：無)。

或然負債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惟於2021年及2020年就未決訴訟作出撥備分別為零百萬港元及2.3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採購的商品主要以歐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零售營運主要面臨人民幣、澳門元、新台幣及港元的風險。然而，本集團預期外匯波動不會對其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以遠期合約對沖任何外匯波動。本集團通過定期審閱其外匯風險淨額以管理外匯風險，並致力透過定期審閱與供應商、品牌擁有人的匯率縮減該等風險。

展望

大流行的反復爆發已對本集團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董事認為，大流行將繼續影響服裝零售市場。

誠如2019年及2020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的業務或會受大流行及／或大中華其他不利公共衛生發展情況的不利影響。該等事件或會對消費氣氛、宏觀經濟環境以及股市的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嚴重干擾本集團的業務營運。

然而，全球經濟明顯正在逐漸恢復。雖然本集團將採取謹慎措施，如精簡現有店舖組合，以應對大流行帶來的任何負面影響，惟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漸進式的營銷策略，並繼續加強其銷售渠道，包括線上銷售平台，以於大流行中實現全面恢復後，為日後的擴展及市場滲透打下基礎。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2020年1月13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及其股份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140.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61.6%，及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與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者相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文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概要：

	佔總額 百分比 %	所得 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2021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預期時間表
增設本集團零售店舖	50.3	70.4	55.5	14.9	於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將本集團現有 零售店舖升級	9.2	12.9	7.9	5.0	於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發掘新品牌	24.0	33.6	9.5	24.1	於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設立及執行中央零售 管理系統	10.8	15.1	6.3	8.8	於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加強本集團網上銷售	5.7	8.0	7.1	0.9	於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100.0	140.0	86.3	53.7	

茲招股章程披露，本集團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預期時間表內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然而，由於大流行及其對全球經濟(包括大中華服裝零售市場)的不利影響，本公司已建議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估計時間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或之前，以提高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靈活性。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金額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業務市場情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其可能根據市況作出變更。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預期時間表的重大變動(如有)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最新情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1年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採納具競爭力的薪酬政策，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優質人才。薪酬待遇會作定期檢討，以反映市場慣例及僱員表現。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約1,300名僱員(2020年12月31日：1,273名)。2021年的總員工成本為232.8百萬港元(2020年：178.6百萬港元)，按年增加30.4%。

報告期後事項

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並無注意到報告期後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任何重大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范榮庭先生，66歲，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彼於2019年5月16日首次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7月26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另外，彼亦為集團之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行政及整體方向。

范先生服務本集團超過十年。范先生對我們的業務擴展而言極為重要，並監督我們整合多品牌店舖的策略，如UM、UM Junior及WF Fashion，展示由我們一系列國際品牌、設計師商標及自家品牌UM、UM•IXOX及IXOX服裝產品中精選的各式各樣高端時尚服裝及名貴時尚生活產品。在其領導下，本集團持續擴展品牌組合及零售網絡，在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提升市場佔有率。

范先生於1986年4月取得中國廣東省個體開業醫生合格證書(牙科)。於2017年11月，彼獲認可為澳門美國商會成員。

范先生為范麗君女士之父親及方日明先生之舅父。

陳幸儀女士，45歲，於2019年7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女士亦為本集團之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策略規劃、管理及行政。

陳女士服務本集團超過十年。彼於2005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康弘(中國)有限公司深圳辦事處的營運經理，亦為范榮庭先生之秘書。其後，彼於2011年1月晉升為首威貿易(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3年1月進一步晉升為本集團之首席營運官。自2016年1月起，彼擔任本集團之行政總裁。

陳女士於1998年6月獲深圳職業技術學院頒授商務英語專業專科學歷證書。彼分別於1996年10月及1997年9月取得劍橋大學考試委員會的商務英語證書第1級及商務英語證書第2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漢榮先生，47歲，於2019年5月16日首次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7月26日調任為本集團之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陳先生於2015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科盈集團有限公司(「科盈集團」)之財務總監。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財務管理。

陳先生於時裝業擁有20年經驗。彼自1996年5月至1999年4月受聘於澳洲Barro Group Pty. Limited，擔任助理會計師。自1999年4月至2001年4月，彼擔任澳洲7-Eleven Stores Pty. Ltd.的財務分析師。彼亦自2001年11月至2004年9月任職於Prada Asia Pacific Limited，最終擔任的職位為庫務分析師。自2004年9月至2011年2月，彼於Christian Dior Far East Limited擔任業務分析師，其後於2007年12月晉升為總經理(美國關島及塞班島)。自2011年3月至2013年7月，彼擔任過往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I.T Limited(股份代號：0999)之附屬公司i.t apparels Limited的主席行政人員。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13年10月起至2014年10月擔任Hugo Boss Hong Kong Ltd.之監控主管。

陳先生於1996年3月畢業於澳洲墨爾本大學，取得商學士學位。其後，彼於2002年6月取得澳洲墨爾本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7年，彼進一步完成香港理工大學的服裝及紡織學(全球化服裝管理)文學碩士學位(含學分)。彼於2001年8月獲認可為澳洲執業會計師，並於2004年7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方日明先生，36歲，於2019年7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營銷策略。

方先生服務本集團超過10年。彼於2007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澳門盈南有限公司(「澳門盈南」)的營運助理，分別於2009年9月及2010年3月晉升為高級買手及見習區域經理。彼於2011年3月進一步晉升為澳門盈南的區域經理。自2017年3月起，彼一直為澳門盈南的區域總監及代理總經理。

方先生於2007年7月畢業於英國諾丁漢大學，取得金融、會計及管理學榮譽文學士學位。

方先生為范榮庭先生之外甥及范麗君女士之表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范麗君女士，34歲，於2019年7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業務發展。

范女士服務本集團超過十年。彼於2011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科盈集團有限公司之戰略部主管。

范女士於2009年7月完成美國康奈爾大學的應用經濟及管理證書課程。其後，彼於2010年5月取得美國南加州大學的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范女士亦完成美國帕森設計學院的時尚營銷學2010年秋季學期及2011年春季學期。

范女士為范榮庭先生之女兒及方日明先生之表妹。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振球先生，49歲，於2019年12月1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於2021年8月27日調任為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主席，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余先生於會計、企業融資、合規及審計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自1994年於一家大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展開其事業，其後於香港多家上市公司及跨國公司工作，分別擔任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余先生自2017年12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9年12月至2021年9月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佳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1月起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33)的首席財務官並自2021年4月被任命為該公司的公司秘書。

余先生於1994年12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一級榮譽學士學位。於2005年6月，彼亦取得香港公開大學的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余先生於2002年11月獲認可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2005年7月及2012年10月，彼分別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註冊為執業會計師。於2007年3月，彼獲認可為國際財務管理協會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於2015年4月，彼亦獲認可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2016年9月，彼獲認可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振宇先生，39歲，於2019年12月1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

張先生於金融業擁有逾15年經驗，並曾於多家知名國際機構包括Gartmore Investment Management、百達資產管理及法國巴黎銀行任職。

張先生自2017年6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2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1年4月起，獲委任為PAG Polymer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的ESG董事總經理。張先生於2019年1月至2021年10月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7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為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之常務理事。

張先生於2004年7月取得英國倫敦大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的經濟學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20年6月完成劍橋大學可持續領導力學院的可持續商業研究生證書。彼亦於2017年3月完成香港董事學會公司董事文憑及於2018年3月取得歐洲金融分析師聯會的歐洲認證環境、社會及管治分析文憑。張先生於2019年9月獲認可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彼目前擔任香港董事學會的培訓委員會副主席。彼亦為香港地球之友董事局成員。

伍鑑津先生，48歲，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成員。伍先生於財務及會計擁有逾25年經驗。彼曾任職多間不同的香港上市公司，負責有關財務管理、企業融資、併購、投資者關係管理及企業管治等工作，擁有豐富經驗。伍先生自2021年9月起，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浩柏國際(開曼)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3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伍先生(i)於2015年9月至2021年12月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43)的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及(ii)於2018年8月至2021年6月擔任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4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伍先生分別自2002年7月及2002年12月起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此外，彼分別自2010年12月及2009年9月獲認可為澳洲註冊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伍先生於2003年1月畢業於澳洲蒙納殊大學，取得商學士學位。其後，彼於2006年3月取得上海財經大學的管理學碩士學位。於2014年11月，伍先生進一步完成香港中文大學的法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馮詩雅女士，於2017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初級人力資源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行政運作。

馮女士於時裝業的人力資源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馮女士自2000年6月至2006年7月受聘於佐丹奴有限公司，起初擔任見習生，其後晉升至人力資源主任。自2006年7月至2008年2月，彼任職於太古資源有限公司，起初擔任人力資源主任，其後晉升至高級人力資源主任。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08年2月至2017年7月任職過往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I.T Limited(股份代號：0999)的附屬公司i.t apparels Limited，最終職位為高級人力資源經理。

馮女士於2000年11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市場學)學位。其後，彼於2005年9月取得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的法律研究文憑。於2011年11月，彼進一步取得香港浸會大學的戰略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位。

蔡展忠先生，47歲，於2016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資訊科技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資訊科技運作。

蔡先生曾於亞太區內擔任多個資訊科技職務，擁有逾20年經驗。自1997年6月至1998年10月，彼任職於Christian Dior Far East Limited，最終職位為電子數據處理助理。自1998年10月至1999年1月，彼擔任藍鐘亞洲有限公司的資訊科技支援專家。自1999年2月至2000年6月，彼任職於Louis Vuitton Pacific Limited，最終職位為資訊科技支援專家。自2000年6月至2001年1月，彼擔任Delirium (HK) Limited的顧問。

自2001年2月至2001年11月，蔡先生擔任Raymark Asia Limited的項目顧問。自2002年9月至2005年5月，彼擔任梅賽德斯－奔馳中國有限公司的資訊科技管理主任。自2005年5月至2011年12月，彼重新加入Christian Dior Far East Limited，擔任助理資訊科技管理經理。自2012年3月至2013年12月，彼亦擔任英國的J. Choo Limited的項目經理。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14年1月至2015年11月擔任J. Choo (Asia) Limited的業務營運經理(亞洲地區)。

蔡先生於1996年12月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電子計算機工程學榮譽工學士學位。彼自2005年9月起獲美國國際專案管理學會認可為國際專案管理師，並於2010年3月通過信息技術基礎架構庫第三版本Foundation考試。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以確保資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度及質素。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深明在本公司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加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的重要性，以達致有效的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頒佈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致力實行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保持均衡的目標，使董事會有強大的獨立元素，可有效行使獨立判斷。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規定準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遵守交易規定準則及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2021年12月31日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重大合約。

競爭權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控股股東、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及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負責制定整體策略以及審閱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決定或考慮的事宜涉及整體集團策略、年度預算、年度及中期業績、就董事的委任或重選提出建議、批准重大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向管理層轉授權力及責任以管理本集團的日常事務。此外，董事會亦授權董事會轄下各個委員會履行多項職責。有關該等委員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評估彼等的獨立性，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均為被視為獨立人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別由兩名人士擔任，以確保彼等各自的獨立性、問責性及負責性。范榮庭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而陳幸儀女士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范榮庭先生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的策略規劃。陳幸儀女士負責整體業務營運及制訂業務規劃。本公司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已獲清晰確立。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特定任期委任，且彼等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卓越人才，擁有會計、金融及資產管理領域的學術及專業資格。憑藉彼等於各類行業所獲取的經驗，彼等能提供強大支持以有效履行董事會的職務及職責。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此乃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維持穩健及激勵。董事不時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於年內，全體董事均已閱讀載有已更新的新慣例、規則及法規的材料，以令彼等獲提供有關作為一間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務的最新消息。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2019年12月17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制定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相信該政策有助加強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提升董事會的效率及表現。本公司在追求達到董事會多元化方面會考慮多項因素，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下的若干職責轉授予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將會定期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該政策的成效。提名委員會亦會向董事會提交推薦建議以供其考慮及批准於適當時候修訂該政策。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在每年大約每季定期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會例行會議的通知須於會議舉行前至少十四天送呈全體董事，讓全體董事有機會出席會議以及提呈將於會議議程中討論的事宜。董事會於2022年3月30日舉行會議，並(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2021年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下表載列各董事於本公司自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范榮庭先生(主席)	4/5
陳幸儀女士(行政總裁)	3/5
陳漢榮先生	5/5
方日明先生	5/5
范麗君女士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國強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3/3
余振球先生	5/5
張振宇先生	5/5
伍鑑津先生(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	2/2

股東大會

於2021年已舉行一次股東大會。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便從具體方面監督本公司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forward-fashio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並可根據股東的要求而提供。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運作。董事會有責任確保實體內設有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框架，包括針對重大業務程序的成效及效率、保護資產、妥善存置會計記錄及財務資料的可靠性，以及非財務因素(如營運關鍵績效指標的選取)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將針對本集團管理設立及維持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倫理標準框架的責任委派予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鄧國強先生(主席)、余振球先生、張振宇先生及伍鑑津先生(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余振球先生(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共舉行三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下表載列審核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鄧國強先生(主席)(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2/2
余振球先生(主席)(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為主席)	3/3
張振宇先生	2/3
伍鑑津先生(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	1/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i)制訂及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ii)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長期獎勵報酬或股權計劃提供建議；及(iii)對員工福利安排進行評估及提供建議。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共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下表載列薪酬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余振球先生(主席)	1/1
陳幸儀女士	1/1
張振宇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委任及罷免及就繼任計劃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在評估董事會組成情況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各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專業資格、地區及行業經驗、教育及文化背景、技能、行業知識、聲譽及性別。如有必要，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議定旨在使董事會達到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將其推薦予董事會以供考慮及採納。

確定及選擇董事的適當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之前，將考慮人選的性格、資格、經驗、獨立身份以及補充企業策略及達成董事會多元化所需的其他相關標準。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共舉行兩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下表載列提名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范榮庭先生(主席)	2/2
余振球先生	2/2
張振宇先生	2/2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於2021年3月31日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列明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提名政策訂明若干甄選標準及董事會成員繼任規劃考慮事項。

提名政策重新制定如下。

- 提名委員會於履行其職務時須充分考慮下列原則：
 - 就董事會的組成－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業務要求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經驗及多樣化觀點。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及
 - 就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為確保董事會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本公司應設有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的董事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程序，並設定有序的董事繼任計劃(如認為有需要)。其應確保董事會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全體董事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定期接受重選。
- 用於考慮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的標準，應視乎候選人是否能投入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事務，並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技術、技能及知識)，使董事會能有效履行其職責，尤其是下文所載各項：
 - 參與董事會會議，在涉及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上作出獨立判斷；
 - 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發生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領導作用；
 - 應邀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其他管治委員會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 (d) 透過出席及參與董事會或任何委員會，以其技能、專業知識、不同背景及資格為其所服務的董事會及任何委員會作出貢獻；
- (e) 監督及監察本公司在達致既定之企業目標及目的的表現；
- (f) 遵守董事會不時訂定，或本公司憲章文件不時所載，或法例或上市規則不時訂立的任何要求、指示及規例（如適用）；及
- (g) 倘建議委任候選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則須根據（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3.13條（經聯交所可能不時作出修訂）所載的因素評估其獨立性。

董事提名程序

於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條文規限下，倘董事會釐定所需新增或替代董事，提名委員會將採取各種渠道以識別適當候選人，包括來自董事、股東、管理層、本公司顧問及外部獵頭公司的推薦。

退任董事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及（倘適用）推薦該名退任董事於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一份載有該名退任董事必要資料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前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任何人士出選董事。有關動議的程序載於本年報第26頁。

董事會將不時審閱提名政策並監察其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及遵守監管規定及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明瞭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董事並未知悉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任何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關於其對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8頁至第5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當中載述於推薦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必須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增長，以及股東價值。董事會可釐定及向股東派付其認為合適的中期及特別股息，並可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釐定／建議任何財政年度／期間任何股息之次數、金額及方式時，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有影響的經濟情況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
-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營運，包括未來現金承擔及投資需求以維持業務之長期增長方面；
- 本集團當時及未來現金流動狀況及資金需求；及
- 董事會視為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的派息率。

核數師酬金

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而向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付或應付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按服務類別) 千港元
審核服務	2,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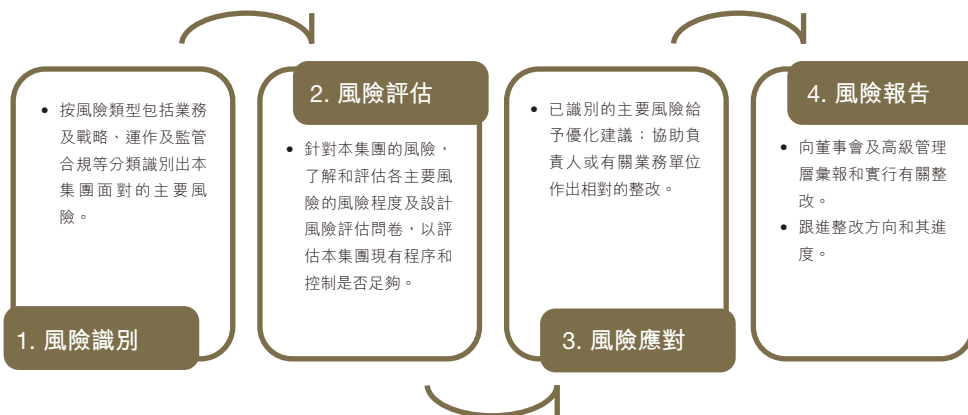
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有關員工持股計劃的諮詢服務的專業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為了實現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確認其責任是建立、維持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監督管理行為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有效性。管理層負責從頂層設定基調、進行風險評估及自行設計、實施及維持內部監控。本集團業務實體公司的運作是基於政策及程序構成的基礎，以闡明所需要的控制標準。該等政策及程序涵蓋各個方面，包括營運、財務及會計、人力資源、監管及法規、授權的安排等。



本集團已進行年度企業風險評估，以評估本集團為實現其策略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在風險評估過程中，已識別出可能影響本集團應對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的策略目標的重大風險。這些風險是根據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影響的重要程度優先排序。

內部審計

本集團已委聘內部審計職能，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內部審計職能獨立於營運管理，以進行內部審計檢查。審核乃根據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內部審計規劃進行，以審閱本集團的主要營運、財務、合規及風險管理控制。於內部審計過程中，內部審計職能將識別內部監控缺陷及不足，並提出改善建議。內部審計結果及監控缺陷會告知內部審計職能及管理層，彼等負責確保該等缺陷於合理期間內修正。另外，亦會進行跟進審計以確保實施補救行動。

企業管治報告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連同審核委員會已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全面審閱。該審閱涵蓋2021財政年度及所有重大監控，包括營運、財務及合規監控，以及考慮變動的性質及重大風險的程度，以及本公司能否應對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並認為該等系統屬有效及充足。董事會亦已審閱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歷、培訓計劃及相關預算，以及財務報告相關程序及上市規則的合規情況，並認為其屬有效及充足。

內幕消息

本集團知悉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相關條文下有關披露內幕消息／價格敏感資料的責任。本公司已實施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包括：

- 設立程序以維持與本集團有關的價格敏感及／或內幕消息的保密性；
- 與所有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可能接觸到內幕消息的僱員溝通有關程序，並提醒彼等須不時遵守有關程序；及
- 處理事務時密切考慮上市規則及相關指引下的披露規定。

公司秘書

陳漢榮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直接向董事會報告，其負責(其中包括)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最新及即時的資訊。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對於提升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而言，與股東有效溝通至關重要。本公司努力維持與股東的持續對話，特別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溝通的機會。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年於董事會釐定的地點舉行。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各股東大會須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網站(www.forward-fashion.com)為股東、其他持份者及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的全面且可提取的消息及資料。本公司亦會不時更新網站內容以通知股東及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的最新發展。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各實質上獨立的事宜(包括推選個別董事)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之日期持有不少於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之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的方式，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要求中註明的任何事務。該大會應在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推展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合理開支。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提呈決議案之股東可依循上段所載程序向本公司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就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

企業管治報告

聯絡詳情

股東可發送上述查詢或要求至下列地址：

地址：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第6座12樓1204室。(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

電子郵件：ir@forward-fashion.com

為免生疑問，為使上述查詢或要求生效，股東須於上述地址存置及發出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公司憲章

於年內，本公司之公司憲章並無變動。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呈列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通過多品牌及多店舖業務模式在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從事國際品牌時尚服裝零售，涉及的品牌涵蓋知名設計師品牌、環球流行品牌、以至新興品牌。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資料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年內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55至56頁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並無建議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1年中期股息(代替末期股息)：零)。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1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2022年5月26日(星期四)至2022年6月1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務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的「主席致辭」一節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有關本集團與其重要持份者關係的討論亦載於本年報的「主席致辭」一節。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該等適用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

環保政策及業績

本集團致力於建設環境友好型企業，對保護自然資源非常關注。本集團努力通過節約用電及鼓勵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回收再用來減少對環境造成的不利影響。

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有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所規定的資料，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過去五年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42頁。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

年內，本集團與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附註41。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約為300百萬港元(2020年：264百萬港元)。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相關規則及法規參與若干退休福利計劃。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項寬免。

股本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亦無任何股本掛鈎協議於年末仍然存續。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范榮庭先生(主席)
陳幸儀女士(行政總裁)
陳漢榮先生
方日明先生
范麗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國強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余振球先生
張振宇先生
伍鑑津先生(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

薪酬政策

本集團根據其僱員(包括董事)的績效、資歷及能力給予彼等薪酬。本集團的僱員須進行定期工作績效考核以釐定彼等的晉升前景及薪酬。根據本集團的盈力能力，本集團亦可能向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

董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董事服務合同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或委任函，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等均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重選。彼等的薪酬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職務釐定，並由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或任何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及任何該等人士已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可從本公司的資產獲得彌償，就其將或可能作出任何行為、同意或忽略或有關執行其職務而可能產生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於2019年12月17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計劃於2020年1月13日(「上市日期」)生效。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承授人(定義見下文)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或潛在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

2.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及釐定參與者資格的基準

董事會依循及遵照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條文，可酌情將購股權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諮詢人或潛在僱員、諮詢人、執行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董事)，以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已向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供應商、客戶、諮詢人、代理及顧問(統稱「合資格參與者」)，以及董事會可根據其認為合適的條件全權酌情選定的人士。

3.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直至自上市日期起計第十週年為止期間(「計劃期間」)有效及具效力，其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然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以使於該期限之前或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文可能規定的其他方式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而於該期限之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應繼續有效，並可按照購股權計劃行使。

4. 授出購股權

(a) 提呈要約

要約應以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形式的要約文件(「要約文件」)向合資格參與者作出，要求參與者承諾按獲授購股權的條款持有購股權，並受購股權計劃條文的約束。

(b) 接納要約

在本公司於要約文件所載的最後接納日期或之前接獲要約文件副本(包括由承授人正式簽署的購股權接納文件)連同作為授出購股權代價以本公司為受款人的1.00港元匯款後，購股權應被視為已授予(受購股權計劃若干限制的規限)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並獲其接受，且於簽發購股權證書時視作已生效。有關匯款在任何情況下概不退還，且應視為行使價(定義見下文)的部分付款。一經接納，購股權即自提呈要約之日(「要約日期」)起授予相關承授人。

董事會報告

(c) 授出時間的限制

(i) 本公司不得在獲知任何內幕消息後授出任何購股權，直至該內幕消息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公佈為止。尤其是，不得在緊接以下日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前一個月期間內授出購股權：

- (1) 就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或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無論是否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業績而須通知聯交所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及
- (2)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任何年度或半年度業績公告或刊發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業績公告(無論是否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的截止日期，兩種情況均截至該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中期期間(視情況而定)的業績實際公佈日期止。不得授出購股權的期間將涵蓋延遲刊發業績公告的任何期間。
- (3) 在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不可於本公司刊發財務業績的任何日期及下列期間向董事授出購股權及：
 - (4) 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60日內，或自相關財政年度結束起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及
 - (5) 緊接季度業績(如有)及半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內，或自相關季度或半年度結束起(以較短者為準)。

(d) 授予關連人士

向關連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同時身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定義見下文)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投票不得計入批准該項授出的票數當中)批准。

董事會報告

(e) 授予主要股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在不損害上文第4(c)分段的情況下，倘於截至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12)個月期間內，因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計劃項下的所有已授出及建議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滿足以下條件，則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除必須獲得上文第(d)分段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外，本公司亦須向其股東寄發通函並在股東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 (i) 於要約日期合共佔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及
- (ii) 根據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所列官方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或上市規則不時允許的其他金額)。

(f) 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授出購股權的程序

在根據上文第4(e)分段規定在批准建議授出購股權的股東大會上，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必須放棄投票。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規定，在該股東大會上批准授出有關購股權的表決必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g) 表現目標

董事會可酌情要求特定承授人達到授出時訂明的若干表現目標，方可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並無規定具體的表現目標，董事會目前亦不打算就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予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設定任何具體的表現目標。

5. 行使價

承授人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認購股份的每股價格(「行使價」)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可根據下文第7段進行任何調整，但在任何情況下應最少為以下價格的最高者：

- (i) 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官方收市價；
- (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官方收市價；及

董事會報告

(iii) 股份面值：

惟就根據上文第5(ii)分段釐定行使價而言，倘股份於要約日期前於聯交所上市不足五個營業日，則有關該上市股份發行價應被視作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期間內各營業日的股份收市價。

6. 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上限

(a) 計劃上限

受下文第6(b)及6(c)分段所規限，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佔超過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上限」）。就計算計劃上限而言，根據相關計劃條款已告失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b) 更新計劃上限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計劃上限，惟更新計劃上限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不時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就計算更新上限而言，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無論是根據適用法規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還是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根據本6(b)分段，為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必須向本公司股東發出一份載有上市規則第17.02(2)條所規定資料以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所規定免責聲明的通函。

(c) 授出超過計劃上限的購股權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本公司股東另行批准授出超過計劃上限的購股權，惟超出計劃上限的購股權僅可授予董事會於尋求有關批准前已特別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本(6)(c)分段，為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必須向本公司股東發出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可獲授購股權的指定合資格參與者的一般描述、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將有關購股權授予承授人的目的並解釋購股權的條款如何達致有關目的、上市規則第17.02(2)(d)條所規定資料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所規定免責聲明。

董事會報告

(d)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儘管購股權計劃中有相反規定，但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該30%上限，則不得根據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

(e) 承授人的最高持股量

倘任何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要約日期止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內因其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發行予該承授人的股份總數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惟按照上市規則訂明的方式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則除外。

倘向承授人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如獲悉數行使)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有關進一步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內因授予及將授予有關承授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有關進一步授出須獲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承授人為關連人士，則為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本公司必須向本公司股東發出一份通函，而該通函必須披露該承授人的身份、將授予及先前已授予該承授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上市規則第17.02(2)條所規定資料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所規定免責聲明。將授予該承授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必須在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前釐定。就計算行使價而言，提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視為授出日期。

(f) 調整

購股權計劃所涉及股份數目的調整，應以根據下文第7段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向董事會證明屬適當、公平及合理的方式進行，但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導致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超過6(d)分段所載上限。

董事會報告

7. 資本重組

(a) 調整購股權

倘本公司按照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任何資本化發行、供股、公開發售(如有價格攤薄影響)、股份拆細或合併或削減股本，將就下列各項作出相應變動(如有)(惟本公司發行證券作為一項交易的代價，而該項交易不應被視作須進行變動或調整的情況則除外)：

- (i) 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 (ii) 行使價；及／或
- (iii) 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在本公司或任何承授人要求下，經批准的獨立財務顧問應以書面方式證明彼等認為任何該等變動(無論整體或對任何個別承授人而言)為公平及合理，惟作出任何該等變動的基準為，承授人所佔本公司股本的比例(按2005年9月5日聯交所向所有與購股權計劃相關的發行人發出的函件隨附的補充指引進行解釋)與該承授人於緊接該等調整前行使其持有的全部購股權而有權認購的比例盡可能相同，且承授人因悉數行使任何購股權而應付的總行使價須盡可能維持與調整前數額相同(但不得超過調整前數額)，且倘影響會令授予承授人的股份以低於其面值的價值發行，則不得進行有關變更，惟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特別批准，不得對行使價及股份數目作出有利於合資格參與者的調整。

(b) 獨立財務顧問確認

在任何資本重組中，獨立財務顧問應向董事會書面證明，調整符合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其附註以及聯交所於2005年9月5日向所有與購股權計劃相關的發行人發出的函件隨附的補充指引所載規定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

8. 註銷購股權

註銷任何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必須經相關購股權承授人書面批准。為免生疑，倘根據第9段規定註銷任何購股權，則毋須取得有關批准。倘本公司註銷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向相同承授人授出的新購股權不得超過6(a)、6(b)及6(e)分段所載限額。

董事會報告

9. 出讓購股權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承授人不得就其持有的購股權以任何第三方為受益人出售、轉讓、押記、按揭、附加產權負擔或增設任何權益(法定或實益)或試圖如此行事(惟承授人可指定一名代名人，以其名義登記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0. 股份附帶的權利

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配發的股份須受細則的所有條文規限，並將與於發行日期已發行的繳足股份享有相同權益。因此，該等股份將賦予持有人相同的投票、收取股息、轉讓及其他權利，分享於承配人登記成為股東之日(「**登記日期**」)或之後所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惟不包括先前所宣派或建議或決議將會派付或作出且其記錄日期早於登記日期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直到承授人或其代名人完成登記成為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份持有人前，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不附帶任何投票權。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與記錄日期早於配發日期的股份附帶的任何權利並無享有相同權益。

11. 行使購股權

除有關承授人的要約文件另有規定外，購股權可由承授人於董事會所通知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或時段行使，於此期間承授人可行使其購股權(「**購股權期間**」)，條件為：

- (a) 倘承授人因身故、患病、受傷、身體殘障或按下文12(v)分段所述的一個或以上理由終止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關係以外的任何原因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則承授人可於終止為合資格參與者當日(因受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而屬合資格參與者的承授人於本公司或有關附屬公司的最後實際工作日，不論是否獲發代通知金)起計三十(30)天內(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較長期間)行使其有權行使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b) 倘承授人因身故、患病、受傷或身體殘障(均須獲董事會信納的憑證)而終止為合資格參與者，且並無出現12(e)分段可作為終止其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關係的理由的事件，則承授人或承授人的遺產代理人有權自終止為合資格參與者或身故當日起計12個月期間內(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較長期間)，悉數行使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董事會報告

- (c) 倘向所有股份持有人(或要約方及／或要約方所控制的任何人士及／或與要約方聯合或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以外的所有有關持有人)提出全面要約(不論是否以收購要約、股份回購要約或協議安排或其他類似方式)，本公司將盡力促使向所有承授人提出該要約(按相同條款(經作出必要修訂)，並假設彼等於悉數行使彼等所獲授的購股權而成為股東)。倘該要約根據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獲准成為或獲宣佈為無條件，則承授人(或其一(多)名合法遺產代理人)有權於上述全面要約成為或獲宣佈為無條件當日後十四(14)天內的任何時間悉數行使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d) 倘本公司與本公司股東及／或債權人根據公司法擬就或因有關本公司重組計劃或其與任何其他一間或多間公司合併達成和解或安排，則本公司須於其向股東及／或本公司債權人發出召開考慮有關和解或安排的會議的通知當日就此向所有承授人發出通知(連同有關本段條文的通知)，且各承授人隨即有權於緊接有關法院就考慮有關和解或安排指示召開的股東大會日期(及倘就此須召開的會議超過一次，則為首次會議日期)前的營業日中午(香港時間)前隨時悉數或部分行使其全部或任何購股權。自有關會議日期起，所有承授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的權利將隨即中止。當有關和解或安排生效時，所有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告失效及終止。董事會須盡最大努力促使因於該等情況下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應就有關和解或安排於有關生效日期構成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一部分，並促使該等股份須於各方面受有關和解或安排所規限。倘有關和解或安排因任何原因不獲相關法院批准(不論是否基於向相關法院提交的條款或基於該法院可能批准的任何其他條款)，承授人行使彼等各自購股權的權利自相關法院頒布命令之日起全面恢復，猶如本公司從未提呈有關和解或安排，而任何承授人不得就因上述暫停造成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高級職員提出索償；及
- (e) 倘本公司就考慮及酌情批准本公司自願清盤的決議案向股東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則本公司須於其向本公司各股東發出通知當日或其後不久向所有承授人發出有關通知，且各承授人(或倘承授人身故，則其遺產代理人)有權於不遲於擬召開本公司股東大會前兩個營業日內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連同發出通知所涉及股份的總行使價的全數匯款，隨時行使其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以尚未失效或行使者為限)，而本公司須盡快且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緊接上述擬召開股東大會日期前的營業日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有關股份。

董事會報告

12. 購股權失效

購股權須於下列最早者自動失效及不可行使(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i) 購股權期間屆滿時；
- (ii) 上文11(b)至(e)分段所述任何期限屆滿時；
- (iii) 就11(e)分段所述情況而言，本公司開始清盤的日期；
- (iv) 上文11(d)分段所述計劃或和解開始生效的日期；
- (v) 承授人因辭職或遭解僱，或因其嚴重行為失當或被裁定犯有任何涉及其操守或誠信的刑事罪行的任何一項或多項理由而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終止關係，或就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或顧問而言(倘經董事會釐定)因僱主有權依照普通法或根據任何適用法律或按照承授人與本公司或相關附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單方面終止僱傭或服務的任何其他理由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的日期。令承授人的關係因或不因本段所述一項或多項理由終止的董事會或相關附屬公司董事會決議案為最終議案；
- (vi)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因12(v)分段所述終止僱傭理由以外的原因解僱承授人日期後三十(30)日的日期；
- (vii) 承授人違反上文第9段或購股權根據上文第8段註銷的日期；或
- (viii) 發生要約文件明確規定的事件或期限屆滿時(如有)。

13. 修訂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管理與運作購股權計劃的規定的任何方面可透過董事會決議案作出修訂，惟以下情況除外：

- (a) 就上市規則第17.03條所載事宜作出有利於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視情況而定)的任何修訂，包括但不限於購股權計劃所載「合資格參與者」、「屆滿日期」、「承授人」及「購股權期限」的釋義；或

董事會報告

- (b) 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的任何重大修訂，或已授出購股權條款的任何變動（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自動生效的任何修訂則除外），或董事會修訂購股權計劃的權力的任何變動，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而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獲發行股份或為其利益而可能獲發行股份的任何人士及其各自的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惟不得作出將會對修訂前任何已授出或同意授出的購股權的發行條款產生不利影響，或導致任何人士於修訂前根據該購股權享有的股本比例減少的修訂，除非：
- (i) 取得承授人書面同意，且該等承授人持有的購股權總額如於緊接取得書面同意前一日全部獲行使，則該等承授人將有權獲發行於當日因全部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面值四分之三的股份；或
 - (ii) 獲特別決議案批准。

應向所有承授人發出根據本段作出任何修訂的書面通知。

14. 終止

本公司可透過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或董事會隨時終止運作購股權計劃，在此情況下不得再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在終止前已授出但在終止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被註銷或失效。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年內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包括構成關連／持續關連交易，並已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0年12月1日簽訂之合作服務協議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零售			
首恆投資有限公司 (「首恆投資(澳門)」)	在澳門為本集團提供零售店舖及 管理服務	15,744 ^(附註)	11,247
總交易金額		15,744	11,247

附註：根據合作服務協議，合作服務協議項下應付之服務費(包括租金、管理、推廣及行政方面之費用)乃經參考本集團向首恆投資(澳門)支付之歷史服務費、當前市場狀況以及附近規模及品質相若的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釐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為28,000,000港元。

首恆投資(澳門)於澳門註冊成立，主要從事在澳門經營購物商場，由范先生擁有96%權益及范先生的姐姐范寶玉女士擁有4%權益。范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因范先生持有首恆投資(澳門)超過30%權益，因此首恆投資(澳門)為范先生的聯繫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2019年12月23日簽訂之裝修服務協議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晟杰工程有限公司(「晟杰工程」)	在澳門為本集團提供裝修服務	737 ^(附註)	1,369
晟杰集團有限公司(「晟杰集團」)	在香港為本集團提供裝修服務	—	63
總交易金額		737	1,432

附註：根據裝修服務協議，就由晟杰工程將予提供服務的分包費乃參考獨立分包商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向本集團提供的類似服務的價格釐定，且向本集團提供的有關價格不得遜於獨立分包商所提供的價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為36,000,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晟杰工程為於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裝修工程，由范先生之弟弟范榮雄先生及張曉明女士(范榮雄先生配偶)分別擁有96%及4%權益。范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因范榮雄先生持有晟杰工程超過50%權益，因此晟杰工程為范先生的聯繫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晟杰集團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裝修工程，由范先生之弟弟范榮雄先生擁有100%。范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因范榮雄先生持有晟杰集團超過50%權益，因此晟杰集團為范先生的聯繫人，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合作協議由Twelve S.A.、White S.R.L.及World Fir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於2015年4月15日簽訂，並於2016年10月3日及2018年9月10日所進一步補充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White S.R.L.	於澳門及中國推廣、營銷及分銷Neil Barrett品牌成衣產品及配飾(內衣褲、香水、眼鏡、太陽眼鏡、童裝、滑雪服、手錶、沙灘服、珠寶、家居便服除外)(「該等產品」)及盈冠商貿有限公司(「盈冠商貿」)向White S.R.L.採購該等產品。	17,106 ^(附註)	727
總交易金額		17,106	727

附註：根據合作協議，採購訂單的有關訂約方視乎個別情況釐定售價、付款時間及方式、以及其他特定條款或條件(如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為39,000,000港元。

White S.R.L.為於意大利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時尚業務。由於White S.R.L.由Twelve S.A.間接全資擁有，而Twelve S.A.持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盈冠商貿40%股權，因此為Twelve S.A.的聯繫人。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White S.R.L.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經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並確認交易(a)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b)按正常或較佳商業條款；及(c)根據受其規管，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相關協議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照第740項應用指引「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該核數師已出具一份無保留函件，並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認為存在持續關連交易(i)未獲董事會批准；(ii)就交易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而言，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不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iii)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未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iv)已超過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各自的相關年度上限。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的文本提呈予香港聯交所。

一次性之交易

本集團曾進行下列交易，於上市前構成一次性的交易。

租賃協議

關聯方名稱	租賃協議年期	每月租金	每年租金
與范先生及鄭琮玲女士 於2019年1月30日簽訂之 辦公室租賃協議	2019年2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	人民幣 159,130元	人民幣 1,909,560元
與鄭琮玲女士於2020年4月17日 簽訂之倉庫租賃協議	2020年2月29日至2023年2月28日	人民幣10,117元	人民幣121,404元

董事確認，上述租賃協議(「該等租賃協議」)之租金經訂約雙方公平磋商，再參照當時市況及同區類似物業的租金水平後釐定。就此，本公司已委聘獨立物業估值師評估該等租賃協議的租金及條款之公平性。獨立物業估值師認為，該等租賃協議的條款(包括租金及租期)公平合理，據此應付的租金反映該等租賃協議各自開始日期當時的市場費率。

范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而鄭女士為范先生的配偶。因此，范先生及鄭女士均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指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已於其資產負債表就根據該等租賃協議擬進行的交易確認使用權資產之價值，因此，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就上市規則而言將被視為收購事項。

根據該等租賃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乃於上市前深圳首威進行的一次性之交易。該交易於上市後不會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指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其他規定。如本集團於上市後就此進行任何其他關連交易，其中的條款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將遵行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規定。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的概約 股權比例
范榮庭先生（「范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之權益	300,000,000	75%

附註：

1. 范先生擁有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所持有的3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1年12月31日，下列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所載，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之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的權益除外)：

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的概約 股權比例
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75%
鄭琮玲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300,000,000	75%

附註：

1. 范先生擁有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2. 鄭琮玲女士為范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范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能夠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取利益。

管理合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業務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僱員及客戶維持良好關係至關重要，方可達致其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概無任何嚴重及重大糾紛。

董事會報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的顧客主要為大中華的零售顧客。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本集團顧客佔本集團收益總額5%或以上，本集團也沒有依賴任何單一顧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26.3%(2020年：25.2%)及63.6%(2020年：58.1%)。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控股股東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重大合約。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慈善捐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2020年：無)。

企業管治

除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充足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余振球先生、張振宇先生及伍鑑津先生，余振球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新委任。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范榮庭先生

香港，2022年3月30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5至14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說明性資料。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以下簡稱「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道德規範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準則)(以下簡稱「國際會計師道德規範委員會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國際會計師道德規範委員會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存貨估值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 於SwissPro品牌投資之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a)關鍵估計及判斷及附註19「存貨」。

於2021年12月31日，存貨淨結餘為260,400,000港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23%。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3之會計政策所述，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

管理層按存貨的賬齡分析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集中於季節性及市場狀況，涉及重大管理判斷，且於服裝業屬難以估計。

我們專注於評核管理層對存貨的估值評估，乃由於貴集團的存貨結餘重大，以及估算可變現價值存在高度估計不確定性。由於所使用重大假設之主觀性，與存貨估值有關之固有風險被視為屬重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管理層對存貨的估值評估所採取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有關存貨估值之內部控制及評估程序，及透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水平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抽樣測試分類為一年不同季節產品之存貨項目，以了解存貨分類及賬齡，並重新計算所應用撥備百分比之數值準確性；
- 透過質疑管理層的對現時趨勢及剩餘存貨需求之預測，評估撥備的合理性，並參考歷史銷售經驗。我們亦按抽樣基準將存貨項目與實際年終後銷售比較，評估存貨撥備的合理性。

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估算於2021年12月31日之存貨估值所用判斷能夠被可得證據所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附註2.8及附註2.26、附註4.1(b)關鍵估計及判斷、附註13「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附註14「使用權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為127,300,000港元及251,200,000港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11%及22%。

貴集團在零售店舖中使用重大營運租賃物業裝修及使用權資產，倘出現減值跡象，包括當零售店舖營業表現未及預期，則對有關資產進行減值測試。

貴集團視每間零售店舖為一項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利用使用價值模式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價值。使用價值乃就現金產生單位準備貼現現金流量計算得出，涉及有關所用假設(包括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店舖成本(如租金、工資成本及一般經營成本)及貼現率)之重大管理層判斷。

我們專注於評核管理層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評估，乃由於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規模以及估算可收回金額存在高度估計不確定性。由於所使用重大假設之主觀性，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有關之固有風險被視為屬重大。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管理層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所採取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對貴集團減值評估所實施的主要過程及控制；
- 基於我們對業務及市場信息的知識，質疑管理層所釐定的減值指標是否適當；
- 與管理層討論屬預期之內的零售店舖可能須作減值虧損的可能性，並通過與該等零售店舖的歷史表現及對其業務計劃的理解互相比較，以確認管理層的意見；
- 按抽樣基準檢查有否識別出現減值跡象的零售店舖進行減值測試；
- 檢查現金流預測與董事會批准預算之一致性；
- 重新考慮管理層所用減值評估方法之合適性；及
- 透過應用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知識、將現金流預測與店舖歷史實際表現業績作比較、與高級管理層討論業務計劃、就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店舖成本進行市場研究，以及讓我們的估值專家參與評估貼現率，以質疑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主要假設。

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於估計減值評估時所作出之判斷能夠被可得證據所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於SwissPro品牌投資之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附註3.3「公平值估計」、附註15「無形資產」及附註37「業務合併」。

於2020年7月15日，貴公司訂立協議以收購SwissPro品牌之80%股權(以權益法入賬)。於2021年12月31日，投資總額約為9,2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資產總值之9%，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以及或然代價撥回分別約為500,000港元、7,600,000港元及2,900,000港元。

投資會在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預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管理層通過按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評估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於年終日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評估。若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虧損。

在獨立外部估值師之協助下，管理層釐定於年終日所承擔投資之公平值，包括使用適用方法。釐定投資(包括貼現率、收入增長率、毛利率、最終增長率及特許權使用費率)之公平值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假設。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管理層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對貴集團減值評估所實施的主要控制；
- 基於我們對業務及市場信息的知識，質疑管理層所釐定的減值指標是否適當；
- 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之資歷、能力及客觀性。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參與下評估釐定投資之公平值之採納之方法。
- 透過與被收購公司之歷史數據、經批准預算、手頭訂單及有關市場數據及行業資料進行比較評估關鍵假設之合理性，如收入增長率、毛利率、最終增長率及特許權使用費率；及
- 參考外部數據(包括可資比較公司之風險因素及市場風險溢價)評估貼現率。

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就減值評估估計作出之判斷能夠被可得證據所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報告以外的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年報」)內包括的全部信息。我們已取得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之若干其他資料，包括公司資料、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企業管治報告。餘下其他資料，包括主席聲明、董事會報告及五年財務資料(預期我們可於該日後獲得)。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不會且將不會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文識別之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對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獲得之其他信息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於我們閱讀主席聲明及五年財務資料時，倘我們認為其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將該事宜告知審核委員會，並因考慮我們的合法權利及義務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適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陳偉信先生。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2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益	5	1,228,307	884,463
銷售成本	5,8	(577,187)	(488,177)
毛利		651,120	396,286
銷售及營銷開支	8	(495,324)	(423,704)
一般及行政開支	8	(116,797)	(92,521)
其他收入	5,6	10,780	12,057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5,7	17,775	(1,217)
經營利潤／(虧損)		67,554	(109,099)
融資收入	10	855	1,109
融資成本	10	(21,292)	(25,885)
融資成本 – 淨額		(20,437)	(24,776)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7,117	(133,875)
所得稅開支	11	(15,486)	(2,485)
年度利潤／(虧損)		31,631	(136,360)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2,157	(131,144)
非控股權益		(526)	(5,216)
		31,631	(136,360)
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之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港元)	12	0.08	(0.33)

第62至141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年度利潤／(虧損)		31,631	(136,360)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28	4,096	7,85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4,096	7,856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35,727	(128,504)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6,485	(122,934)
非控股權益		(758)	(5,570)
		35,727	(128,504)

第62至141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7,223	141,369
使用權資產	14	251,248	285,421
無形資產	15	7,566	18,73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6	11,700	–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	17	33,723	32,486
遞延稅項資產	18	19,800	27,551
預付款項	22	1,099	309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3	28,892	26,082
非流動資產總額		481,251	531,948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60,408	297,674
貿易應收款項	21	49,791	56,118
預付款項	22	65,894	25,404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	9,740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5	50,181	44,561
受限制現金	26	26,216	24,892
初步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4	70,000	90,0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891	209,639
流動資產總額		648,121	748,315
資產總額		1,129,372	1,280,263
權益			
股本	27	4,000	4,000
股份溢價	27	859,232	859,232
儲備	28	(576,952)	(584,052)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18,197	(11,18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304,477	267,992
非控股權益		(4,841)	(4,082)
權益總額		299,636	263,910

第62至141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	30,979	111,741
租賃負債	30	119,376	149,474
撥備	31	4,472	1,93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2	1,444	5,026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	14,393	34,083
遞延稅項負債	18	2,442	3,556
其他應付款項	34	14,504	15,4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7,610	321,23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4	158,507	192,149
應付關聯方款項	39	190,666	60,818
其他流動負債	33	24,882	36,981
合約負債	35	3,905	4,685
租賃負債	30	148,065	166,344
撥備	31	4,906	8,7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2	—	2,970
所得稅負債		12,578	19,010
借款	29	98,617	203,389
流動負債總額		642,126	695,117
負債總額		829,736	1,016,353
資產淨值		299,636	263,910

第62至141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載列於第55至14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2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核及簽署。

范榮庭先生
董事

陳幸儀女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	691,000	(592,532)	140,226	238,694	(634)	238,060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年度虧損	-	-	-	(131,144)	(131,144)	(5,216)	(136,360)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8	-	8,210	-	8,210	(354)	7,856	
		-	8,210	(131,144)	(122,934)	(5,570)	(128,504)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								
股份溢價資本化	3,000	(3,000)	-	-	-	-	-	
發行普通股	1,000	171,232	-	-	172,232	-	172,232	
股息及分派	-	-	-	(20,000)	(20,000)	-	(20,000)	
轉撥至儲備	28	-	270	(270)	-	-	-	
於業務合併時確認非控股權益	37	-	-	-	-	2,122	2,122	
		4,000	168,232	270	(20,270)	152,232	2,122	154,354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4,000	859,232	(584,052)	(11,188)	267,992	(4,082)	263,910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累計虧損)/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4,000	859,232	(584,052)	(11,188)	267,992	(4,082)	263,910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年度利潤		-	-	-	32,157	32,157	(526)	31,631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8	-	-	4,328	-	4,328	(233)	4,095
		-	-	4,328	32,157	36,485	(759)	35,726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								
轉撥至儲備	28	-	-	2,772	(2,772)	-	-	-
		-	-	2,772	(2,772)	-	-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4,000	859,232	(576,952)	18,197	304,477	(4,841)	299,636

第62至141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6	228,837	391,672
已付所得稅		(14,847)	(9,24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3,990	382,430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於一間非上市公司之投資		(11,700)	–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存款投資		20,027	(90,027)
收購附屬公司	37	–	(6,660)
已收利息收入		855	1,1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647	2,929
購買無形資產		(1,046)	(2,14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31)	(30,8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448)	(125,68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	172,232
借款所得款項		154,899	346,620
已付利息		(7,214)	(10,834)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的股息		–	(20,000)
償還自關聯方貸款		(12,667)	(91,125)
償還借款		(340,939)	(287,496)
自關聯方貸款		143,378	28,587
支付上市費用		–	(1,852)
支付租賃負債款項		(213,076)	(252,12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5,619)	(115,9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2,077)	140,75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639	72,605
匯率差異的影響		(1,671)	(3,71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15,891	209,639

第62至141頁之附註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5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通過多品牌及多店舖業務模式在中國內地、澳門、香港及台灣從事國際品牌時尚服裝零售，涵蓋知名設計師品牌、流行環球品牌、以至新進品牌（「業務」）。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本集團最終控股股東（「控股股東」）范榮庭先生（「范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股份自2020年1月13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之千元（千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2年3月30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提供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清單。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於所有呈列期間一直貫徹採用該等政策。

2.1 擬備基準

(i)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規定擬備。

(ii)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擬備，下列各項除外：

- 若干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
-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以現金退保價值計量
- 於一間非上市公司的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擬備基準(續)

(iii)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下列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本集團還選擇提前採用下列準則修訂。

- 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上列大部分修訂本對先前期間確認的金額概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或未來期間確認的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iv) 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詮釋及會計指引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詮釋及會計指引已獲發佈，但於年內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

		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年度 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2021年之後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2021年4月1日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適用範圍較窄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 併會計法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 對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 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確定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詮釋及會計指引已發佈，但於2021年12月31日的報告期並未強制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詮釋及會計指引預計不會對實體於本報告期或未來報告期以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編製綜合賬目之準則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該實體的活動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會計收購法用於本集團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參閱附註2.4)。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予以對銷。除非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者相符。

於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分別單獨呈列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

2.3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以收購會計法入賬，無論所收購者為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所收購業務先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任何先前存在的附屬公司股權的公平值。

除有限例外情況外，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交易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業務合併(續)

下列各項：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於被收購實體先前的任何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上述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會作為一項議價購買直接於損益確認。

倘任何部分現金代價的結算獲遞延，日後應付金額貼現至彼等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使用的貼現率是實體的增量借貸率，即在可比條款和條件下，可以從獨立融資人處獲得類似借貸的利率。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平值，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股息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時，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已被確定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

(i) 交易及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港元呈列。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綜合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澳門及香港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分別將人民幣（「人民幣」）、澳門元（「澳門元」）及港元視作其功能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估值當日（倘項目獲重新計量）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按期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損益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與借款有關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之融資成本內呈列。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以淨額基準於損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支呈列。

按公平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的匯兌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損益之一部分。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等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匯兌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公平值損益其中部分，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等非貨幣資產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海外業務（當中不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系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列報的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綜合損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續)

(iii) 集團公司(續)

於編製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及借貸以及指定為有關投資對沖的其他金融工具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該投資淨額部分的部分的任何借貸，相關的匯兌差額於損益內重新歸類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累計減值列賬。

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會將其後產生的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當)。已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乃於其產生的期間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如下文所述，將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扣除剩餘價值)分配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

	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剩餘租期 (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樓宇	50年
汽車	5年
辦公傢俬及設備	3至5年
電腦及電子設備	3至4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

(i) 軟件

維持軟件計劃涉及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單獨購入的軟件以歷史成本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ii) 特許權

特許權具有明確可使用年期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特許權初步按就收購特許權給予的代價在收購時的公平值計量。所給予代價指就收購有關特許權於其後年度定期支付最低定額款項的資本化現值。

(iii) 商譽

商譽按附註2.4所述計量。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作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一間實體之收益及虧損包括所售實體有關之商譽賬面值。

商譽就減值測試而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該分配就預期受益於產生商譽之業務合併之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在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之最低級別予以識別(即經營分部)。

(iv) 商標

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的商標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確認。由於預期商標可不斷地貢獻淨現金流入，故商標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因此，直至確定其可使用年期為有限之前，不會對商標進行攤銷。其將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會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在以下期間採用直線法攤銷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軟件	4至5年
特許權	3至7年

特許權的使用期根據本集團獲授的特許權之合約條款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及並無明確可用期限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或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會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得現金流入的可分開識別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非金融資產(商業除外)如出現減值，則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可否撥回減值。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而定。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計量將取決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有否不可撤回地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本集團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以正常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iii)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附有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獲全盤考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iii)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點。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入損益。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資產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確認。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費用於損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並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條件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虧損)以淨額呈列。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所有權益工具。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並無重新分類公平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並無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列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iv) 減值

本集團有以下金融資產分類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

- 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受限制現金；
- 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及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按預期基準評估以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的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所用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的簡化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倘自初始確認以來應收款項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本集團於該等年度並無任何抵銷金融工具。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存貨主要包括零售貨品，而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或銷售商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大部分為可收回的租金按金、員工墊款及增值稅。倘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如較長))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有關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政策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1。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於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作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指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購得貨品或服務付款的責任。倘應付賬款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如較長))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借款及借款成本

借款初始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採用實際利息法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倘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就建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借款為止。倘並無證據證明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該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會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間稅項開支或抵免為就當期應課稅收入應付或可收回的稅項，乃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並就由於暫時差額及未抵扣稅項虧損而導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以詮釋為準的情況定期評估稅項收益狀況及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受不確定性稅收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具體取決於何種方法可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法。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因在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結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應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於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可使用暫時差額及虧損時方予確認。

倘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定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但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或變現資產同時結算負債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僱員福利

(i) 短期福利責任

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末後12個月內結清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乃就截至報告期末的僱員服務予以確認，並按清償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該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ii)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中國有關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百分比(設有若干上限)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的全部現有及未來已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其僱員的其他退休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保管。本集團向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對於其他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惟以可作現金退款或可扣減日後付款的金額為限。

(iii)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多個政府監管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設有若干上限)向該等基金作出供款。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限於每期應支付的供款。

(iv) 僱員休假

僱員享有的年假在僱員累計假期時確認。已就估計因截至各報告期末僱員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責任作出撥備。僱員享有的病假及產假在休假時確認。

(v) 花紅計劃

預期花紅成本在本集團現時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支付花紅，且該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撥備

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責任，而解除責任很有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且能夠可靠地估計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法律索償撥備。本集團不會就日後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當本集團須於各租期結束時將其零售店舖的租賃物業恢復至其初始狀況，則本集團已就拆除任何租賃物業裝修所需的估計開支的現值確認充足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解除責任需要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經整體考慮責任類別後釐定。即使同類責任中任何一項需要資源流出的可能性甚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比率。因時間流逝導致的撥備增加乃確認為利息開支。

2.21 收益確認

收益按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出售貨品及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經扣除增值稅、回佣、退貨及折扣並與本集團內的銷售額對銷後呈列。本集團於將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i) 銷售貨品－零售

本集團經營銷售眾多不同品牌奢華服裝及配飾的零售連鎖店。當本集團銷售服裝及配飾予客戶時確認銷售。

交易價格於客戶購買服裝及配飾並於店舖交付時即時到期支付。儘管終端客戶於7日內擁有退貨權，惟根據累積的經驗，多年來退貨情況微不足道，且不大可能發生已確認累計收益的重大撥回。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此項假設的有效性及其估計退貨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收益確認(續)

(ii) 銷售貨品－批發

本集團於批發市場銷售有限品牌的奢華服裝及配飾。當服裝及配飾的控制權已轉讓，即當貨品交付予批發商時，而批發商對銷售貨品的渠道及價格有充分酌情權，及並無不能償付的責任可影響批發商對該等貨品的接納時，確認銷售貨品。

當批發商已根據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均已達成所有接納條件時進行交付。

應收款項乃於交付貨品時確認，由於該時點正是付款到期前僅待時間流逝而使代價成為無條件之時。

所產生取得合約的成本乃獲支銷，因為預期攤銷期為一年或以內。

(iii) 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

本集團於特定時期內向其他零售客戶提供店舖管理服務並賺取可變費用，該費用乃根據協定店舖營業額的百分比計算得出。本集團並無最低管理費(如每日固定費用)。管理費獲確認並根據該月的實際店舖營業額向客戶出具賬單。本集團亦賺取寄售費，寄售費乃根據就向終端客戶銷售存放於其零售店舖的寄售貨品的每項銷售交易的百分比計算得出。本集團對寄售貨品並無法定擁有權，但乃為擁有人銷售貨品的代理人。

作為可行權宜辦法，本集團選擇不披露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的剩餘履約責任的資料，原因是有關合約的原預計年期為一年以內或具有可變代價的部分。

2.22 合約負債

若干批發客戶須於訂立合約時支付按金，而有關客戶預付款分類為合約負債，並於貨品轉讓予批發客戶的時點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供應商、特許方及商場的補貼及返利

銷售存貨時，向供應商採購的現金折扣及準時付款折扣確認為存貨成本或銷售成本減少。

特許方就租賃及店舖裝飾補償授出的補貼(並無作出任何日後自特許方採購的承諾)列入其他流動/非流動負債，並於相關店舖的預期租期或特許經營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的「銷售成本」項下。

商場就店舖裝飾補償授出的補貼列入其他流動/非流動負債，並於相關店舖的預期租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的「銷售及營銷開支」項下。

2.2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由於概無衍生工具被指定作對沖工具，故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於損益確認。

2.25 租賃

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租賃合約通常訂有3至5年的固定期限。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進行磋商，包含各類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租賃款項均在本金和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內自損益扣除，以使在每段期間的剩餘負債結餘中產生固定的定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在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和租期的較短者中以直線法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並無開始日期按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承租人預期應付款項
- 採購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價值低於10,000港元的小型辦公傢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股息分派

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報告期末並未分派之任何股息金額(須經適當授權及再不由實體酌情決定)作出撥備。

2.27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會按其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該等補助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購買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列入流動負債，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年期以直線法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2.28 利息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倘利息收入來自目的為現金管理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則呈列為融資收入。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乃對有關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已扣除虧損撥備)應用實際利率。

2.29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

本集團的管理層人壽保險合約包括投資及保險部分。投資保險合約初始按已付保費金額確認，其後按於各報告期末相應保險合約項下可予變現的金額(現金退保價值)列賬，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以及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務求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乃由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執行。

3.1 金融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將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及於澳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澳門元。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查本集團外匯風險淨額來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在可能時透過自然對沖努力降低該等風險及可能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如有必要)。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認為業務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原因是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香港及澳門附屬公司面臨以美元及歐元計值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外匯風險。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港元兌美元及歐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該等年度的稅後利潤將分別增加/減少約712,000港元(2020年：增加/減少3,168,000港元)及增加/減少約1,443,000港元(2020年：增加/減少1,796,000港元)，乃主要因換算以美元計值及以歐元計值的借款、應付賬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虧損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授出的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授出的借款使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安排，惟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除計息短期存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由於預期短期存款的利率不會有重大變動，故本公司董事預期計息資產不會因利率變動而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續)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借款的浮動利率上升／下降0.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稅後利潤將主要因浮動利率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而有所變動。變動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稅後利潤(減少)／增加		
—增加0.5%	(224)	(909)
—減少0.5%	224	909

本集團借款的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28披露。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i) 風險管理

為管理該風險，存款主要存放於中國國有金融機構及中國境外國際知名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而言，彼等均存於聲譽昭著的銀行或與其進行交易。本集團過往並無因該等各方違約而產生重大虧損，且管理層預期日後亦不會出現此情形。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信貸記錄合適的客戶銷售貨品。本集團亦制定其他監控程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定期審核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充分的減值虧損。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而言，管理層定期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可收回性定期作出共同評估及個別評估。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尚未收回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結餘並無重大內在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手頭現金)、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須受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減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已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預期虧損率乃分別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計算。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時及前瞻性資料。

據此基準，於2021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3個月 以上及 6個月以上				總計
	3個月內	6個月以內	及1年以內	1年以上	
預期虧損率	0.34%	0.57%	14.02%	100%	
總賬面值(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	48,401	1,052	592	425	50,470
虧損撥備(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	(165)	(6)	(83)	(425)	(679)
2020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33%	0.49%	13.63%	100%	
總賬面值(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	55,545	326	501	304	56,676
虧損撥備(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	(184)	(2)	(68)	(304)	(5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續)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於1月1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558	—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貸款虧損撥備增加	121	558
於12月31日的年末虧損撥備	<u>679</u>	<u>558</u>

貿易應收款項於沒有合理預期能收回時撇銷，例如於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時。倘應收款項經已撇銷，本集團仍會繼續行使權利嘗試收回逾期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列作減值虧損淨額自經利潤扣除。之前已撇銷的金額的後續收回將於同一行項目入賬。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

管理層認為，參照交易對手的歷史違約率和當前財務狀況，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根據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確定之減值撥備並不重大及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並無作出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因本集團業務的多變性質使然，本集團的政策旨在定期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及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合約到期日期歸入相關到期組別的金融負債。表格中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同其賬面結餘。

	不足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 其他應付稅項、應付薪金)	107,548	1,295	13,209	-	122,052	122,05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90,666	-	-	-	190,666	190,666
借款	72,657	85	1,697	63,478	137,917	129,596
租賃負債	155,738	75,411	48,645	-	279,794	267,441
	526,609	76,791	63,551	63,478	730,419	709,75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 其他應付稅項、應付薪金)	148,368	2,590	12,832	-	163,790	163,790
應付關聯方款項	61,939	-	-	-	61,939	60,818
借款	211,722	40,643	33,307	56,279	341,951	315,130
租賃負債	175,726	105,979	48,896	-	330,601	315,818
	597,755	149,212	95,035	56,279	898,281	855,5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按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此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租賃負債、自第三方貸款及自關聯方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另加債務淨額計算。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債務淨額(附註36)	439,685	449,137
資本總額	739,321	713,047
資產負債比率	59%	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i) 公平值等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報表中確認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時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得出有關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指標，本集團已按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各層級於下表闡述。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2021年12月31日	第三層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一間非上市公司	<u>11,700</u>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u>11,700</u>
金融負債	
認購期權	<u>1,444</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u>1,444</u>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三層 千港元
金融負債	
認購期權	5,026
或然代價	<u>2,970</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u>7,99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i) 公平值等級(續)

本集團按其政策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等級的轉入及轉出。

第一層：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報告期末所報市價釐定。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

第二層：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盡量少依賴實體特定的估計。如計算有關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

第三層：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層。非上市股本證券屬此情況。

(ii) 用於釐定公平值的估值技術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價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採用市場報價
- 蒙特卡羅模擬
- 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

下表列示第三層項目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

	認購期權 千港元	或然代價 千港元	於一間非上市 公司的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之年初結餘	5,883	-	-	5,883
收購	-	2,517	-	2,517
於其他(虧損)/收益確認之(收益)/虧損(附註7)	(857)	453	-	(404)
於2020年12月31日之年末結餘	5,026	2,970	-	7,996
收購	-	-	11,700	11,700
於其他收益確認之(收益)/虧損(附註7)	(3,582)	(2,970)	-	(6,552)
於2021年12月31日之年末結餘	1,444	-	11,700	13,144
2021年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3,582)	(2,970)	-	(6,552)
2020年之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857)	453	-	(4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iv) 估值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設有一支團隊，專責就財務報告目的對非財產項目進行估值，包括第三層公平值。此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匯報。財務總監與估值團隊最少每年開會一次，討論估值流程和相關結果。必要時外部估值專家將參與討論。

本集團使用的主要第三層輸入數據乃從下列各項取得和評估：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貼現率乃使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式釐定以計算稅後比率，該比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或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
- 企業價值(EV)／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倍數乃基於可資比較公司的資料得出。
- EBITDA倍數的偏移率乃根據實體對業務的了解及當前經濟環境可能對其產生的影響作出估算。
- EBITDA倍數及EBITDA波幅乃基於可資比較公司各自的過往估量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v) 估值輸入數據及其與公平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第三層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見上文(ii)所用的估值技術)：

描述	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於12月31日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 的關係	敏感度分析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444	7,996	貼現率	16.5%	16.5%	貼現率越大， 公平值越小。	於2021年12月31日，貼現率每 增加100個基點，公平值減 少約29,000港元(2020年： 149,000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貼現率每 減少100個基點，公平值增 加約29,000港元(2020年： 153,000港元)。
			年化EBITDA 偏移	7%	20%	年化EBITDA偏移越 大，公平值越大。	於2021年12月31日，年化 EBITDA偏移每增加5%， 公平值增加約51,000港元 (2020年：728,000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年化 EBITDA偏移每減少5%， 公平值減少約200,000港元 (2020年：77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v) 估值輸入數據及其與公平值的關係(續)

描述	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於12月31日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 的關係	敏感度分析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EBITDA倍數	5	7.0	EV/EBITDA倍數越 大，公平值越大。	於2021年12月31日，EV/ EBITDA倍數每增加1.0，公 平值增加約243,000港元。 (2020年：815,000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EV/ EBITDA倍數每減少1.0，公 平值減少約454,000港元。 (2020年：916,000港元)
			EV/EBITDA波幅	70%	40%	EV/EBITDA波幅越 大，公平值越大。	於2021年12月31日，EV/ EBITDA波幅每增加10%， 公平值增加約254,000港元。 (2020年：500,000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EV/ EBITDA波幅每減少10%， 公平值減少約88,000港元。 (2020年：14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v) 估值輸入數據及其與公平值的關係(續)

描述	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於12月31日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公平值 的關係	敏感度分析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FVOCI」)的金融資產	11,700	-	折現率	25%	-	折現率越高，公平值 越低。	於2021年12月31日，折現率 每增加100個基點，公平 值減少約1,066,000港元 (2020年：無)。
			最終增長率	3%	-	最終增長率越高，公平值 越高。	於2021年12月31日，折現率 每減少100個基點，公平 值增加約1,158,000港元 (2020年：無)
							於2021年12月31日，最終 增長率偏移每增加1%，公 平值增加約271,000港元 (2020年：無)。
							於2021年12月31日，最終 增長率偏移每減少1%，公 平值減少約286,000港元 (2020年：無)。

附註：EBITDA波幅並非敏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估計及判斷

財務報表之編製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管理層亦需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獲持續評估。其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該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預期。

(a)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按存貨的賬齡分析釐定，集中於季節性及市場狀況)評估作出存貨撥備。存貨撥備會於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存貨賬面值會無法完全變現時記錄。存貨撥備的確認及量化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該等估計乃基於當前市況及過往銷售類似產品的經驗而作出。相關估計可能因本集團經營地點的經濟狀況出現變動以及客戶品味改變及競爭對手就回應市況變動所採取措施而出現重大變動。當結果與原來的估計不同，此等差額將會影響該估計轉變年度的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撇減。管理層於各期間末重新評估此等估計。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各期間末，本集團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本集團視每間零售店舖為一項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利用使用價值模式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價值。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範疇，管理層須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1)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是否已發生；(2)資產的賬面值能否以使用估計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資產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支持；及(3)現金流量是否以合適比率貼現。倘有客觀證據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會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本集團在零售店舖中使用重大營運租賃物業裝修及使用權資產，倘出現減值跡象，則對有關資產進行減值測試。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時，管理層考慮外界及內在資料來源，包括營業表現未及預期之零售店舖。管理層對有減值跡象的零售店舖進行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而可收回金額是根據此等零售店舖的使用價值計算釐定。在計算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店舖成本(如租金、工資成本及一般經營成本)及貼現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估計及判斷(續)

(c)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在若干司法權區均須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許多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釐定存在不確定情況。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計稅務事件確認負債。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等差異將對作出上述釐定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產生影響。

對於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差額，本集團評估該等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予收回的可能性。遞延稅項資產根據本集團對其會否自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產生的應課稅收入收回的估計及假設確認。

(d)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第三層公平值等級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評估需要大量估計，包括年化EBITDA偏移、年化EBITDA波幅、EV/EBITDA倍數、EV/EBITDA波幅、貼現率及其他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該等金融工具的各自公平值造成重大影響。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澳門、香港及其他地區從事奢侈及時尚服裝及產品的零售及批發業務。本集團零售店舖的表現受季節性波動及部份節慶所影響。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乃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從地區市場的角度審視業務，並主要根據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評估地區分部的表現。資產及負債乃按綜合基準進行定期審查。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益作為分部收益計量，即各分部來自客戶的收益。

分部業績相當於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益扣除來自各分部的銷售成本以及銷售及營銷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香港及 其他地區 千港元	
分部收益	557,952	588,665	125,711	1,272,328
分部間收益	(8,412)	(2,854)	(32,755)	(44,021)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49,540	585,811	92,956	1,228,307
銷售成本	(269,819)	(266,780)	(40,588)	(577,187)
銷售及營銷開支	(194,905)	(243,736)	(56,683)	(495,324)
分部業績	84,816	75,295	(4,315)	155,796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6,797)
其他收入				10,780
其他收益—淨額				17,775
融資收入				855
融資成本				(21,292)
融資成本—淨額				(20,437)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47,117
所得稅開支				(15,486)
年度利潤				31,631
折舊及攤銷	(59,910)	(135,881)	(39,521)	(235,3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以及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撥備撥回	(538)	(5,434)	(7,963)	(13,935)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撥備)	1,388	10,573	(76)	11,885
分部非流動資產	120,002	305,446	55,803	481,251
分部流動資產	202,361	393,579	52,181	648,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香港及 其他地區 千港元	
分部收益	455,248	387,280	96,684	939,212
分部間收益	(7,538)	(4,359)	(42,852)	(54,749)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447,710	382,921	53,832	884,463
銷售成本	(230,872)	(230,680)	(26,625)	(488,177)
銷售及營銷開支	(176,128)	(211,225)	(36,351)	(423,704)
分部業績	40,710	(58,984)	(9,144)	(27,418)
一般及行政開支				(92,521)
其他收入				12,057
其他虧損				(1,217)
融資收入				1,109
融資成本				(25,885)
融資成本—淨額				(24,776)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33,875)
所得稅開支				(2,485)
年度虧損				(136,360)
折舊及攤銷	(71,595)	(196,762)	(27,455)	(295,8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 資產減值撥備	(6,475)	(14,878)	—	(21,353)
存貨減值撥備	(1,439)	(4,964)	(410)	(6,813)
分部非流動資產	119,134	350,021	62,793	531,948
分部流動資產	214,476	332,234	201,605	748,3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a) 按業務線及性質劃分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零售	1,192,551	867,625
店舖管理及寄售服務	21,110	14,361
批發	14,646	2,477
總計	1,228,307	884,463

(b) 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某一時間點的收益	1,207,197	870,102
一段時間的收益	21,110	14,361
總計	1,228,307	884,463

(c) 有關未履行履約責任的資料

誠如附註2.21(iii)所披露，由於合約原本的預計年期少於一年，本集團選擇不會披露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資料，或基於可變考量因素的部分作為實際權宜之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a)	2,002	8,861
來自特許方的經營虧損補貼(b)	8,765	3,161
其他	13	35
	10,780	12,057

(a) 政府補助指自政府收取的抗疫援助補貼。

(b) 於2020年及2021年，本集團的特許方同意就若干店舖的經營虧損向本集團授出若干數額的補貼，以保持長期合作關係。

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的現金退保價值的變動淨額	1,070	1,125
抵銷負債(a)	44	935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收益	5,953	1,893
匯兌收益	2,165	2,5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6,552	4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474)	(5,269)
訴訟開支撥備撥回／(撥備)(b)	2,130	(2,328)
其他	335	(495)
	17,775	(1,217)

(a) 指因抵銷合約負債以及減免其他應付款項而取得之收益。部分交易對手方提前終止合約導致合約負債抵銷而其他應付款項減免則主要來自業主之經營扶持資金。

(b) 於2020年，一家購物中心就違反使用權及佔用協議向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提出索賠。該附屬公司已發表免責聲明並正就有關訴訟進行抗辯。截至2020年年報日期，本集團認為判決很可能會對其不利，因此已就該索賠確認撥備約2.3百萬港元。於2021年財政年度，判決已下達，且索賠已全額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存貨變動	573,866	465,113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	187,018	229,546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232,836	178,6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44,050	61,188
可變租賃開支(附註14)	44,847	42,118
公用設施及電力開支	25,089	24,681
物業管理費	24,790	22,026
廣告及推廣開支	22,431	17,192
支付處理費	10,822	8,833
勞工成本	5,096	4,346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撥備	(11,885)	6,81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121	837
差旅、娛樂及通訊開支	4,658	3,93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附註13)	1,006	5,056
維修及維護	4,892	6,18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4,244	5,078
付運開支	2,578	2,127
辦公室開支	5,107	3,785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附註14)	5,338	16,297
專業服務費	5,479	4,342
核數師薪酬	2,318	3,044
上市開支	—	2,025
2019冠狀病毒相關的租賃寬免	(24,056)	(119,081)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5)	7,591	—
其他開支	11,072	10,291
	1,189,308	1,004,4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僱員福利開支

(a) 僱員福利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209,615	163,585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6,285	5,970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6,936	9,068
	232,836	178,623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四名(2020年：四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附註39列示的分析中。於年度內，應付餘下一名(2020年：一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購股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292	1,114
退休金計劃供款	30	25
總計	1,322	1,139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內：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1,000,001至1,500,000港元	1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 利息收入	855	1,109
融資成本		
— 就租賃負債已付／應付的利息及財務費用	(14,078)	(15,051)
— 其他利息成本	(7,214)	(10,834)
	(21,292)	(25,885)
融資成本—淨額	(20,437)	(24,776)

11 所得稅開支

(a)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8,415	12,656
有關暫時差額的遞延所得稅	7,071	(10,171)
	15,486	2,485

本集團的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支付稅項。此外，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的股息付款毋須繳納開曼群島預扣稅。

英屬處女群島

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支付稅項。

香港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就享有該優惠的附屬公司而言，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以8.25%稅率計算，而其餘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稅率計算。其他在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則按16.5%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a) 所得稅開支(續)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及營運的本集團內實體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作出並根據中國內地有關稅項規則及法規計算。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般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澳門

於澳門註冊成立及營運的本集團內實體須就高於32,000澳門元但低於300,000澳門元的應課稅收入按介乎3%至9%的累進稅率支付澳門利得稅，其後則按固定稅率12%支付利得稅。此外，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特別稅獎勵，應課稅收入的免稅額為600,000澳門元。

台灣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台灣營運的本集團內實體須按稅率20%支付台灣利得稅。

未分派利潤的預扣稅

根據中國有關稅項規則及法規，向外國投資者分派中國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利潤須支付5%或10%（視乎外國投資者的外國註冊成立直接控股公司的註冊成立國家而定）預扣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b) 所得稅開支的數字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7,117	(133,875)
按各自實體的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0,995	(13,420)
稅項優惠	8	(16)
中國內地集團公司將分派利潤的預扣所得稅	—	(510)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5,636	15,211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645	(405)
(毋須課稅)／不可扣稅項目	(1,798)	1,625
	<u>15,486</u>	<u>2,485</u>
所得稅開支	15,486	2,485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受本集團於各地區的附屬公司的盈利能力變動所影響。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地區的稅率並無變動。

12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財政年度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利潤／(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利潤／(虧損)(千港元)	32,157	(131,14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00,000,000	395,833,333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元)(附註)	<u>0.08</u>	<u>(0.33)</u>

附註：每股基本盈利按財政年度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按有關計算目的使用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有關重組的股份發行的影響以及於2021年1月資本化儲備的影響。

(b)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 傢俬及設備 千港元	電腦及 電子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83,577	275,064	4,128	22,070	12,525	397,364
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	(3,645)	(197,909)	(3,128)	(17,129)	(7,362)	(229,173)
賬面淨值	79,932	77,155	1,000	4,941	5,163	168,19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9,932	77,155	1,000	4,941	5,163	168,191
添置	–	43,397	–	69	1,834	45,300
折舊	(1,640)	(53,892)	(208)	(2,987)	(2,461)	(61,188)
減值撥備	–	(5,056)	–	–	–	(5,056)
匯兌差額	–	2,030	–	136	154	2,320
出售	–	(6,954)	(516)	(338)	(390)	(8,198)
賬面淨值	78,292	56,680	276	1,821	4,300	141,369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83,577	292,646	3,172	20,889	13,849	414,133
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	(5,285)	(235,966)	(2,896)	(19,068)	(9,549)	(272,764)
賬面淨值	78,292	56,680	276	1,821	4,300	141,36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8,292	56,680	276	1,821	4,300	141,369
添置	–	27,855	–	1,411	2,891	32,157
折舊	(1,794)	(37,890)	(72)	(1,644)	(2,650)	(44,050)
減值撥備	–	(1,006)	–	–	–	(1,006)
匯兌差額	–	1,757	–	36	81	1,874
出售	–	(2,935)	–	(43)	(143)	(3,121)
賬面淨值	76,498	44,461	204	1,581	4,479	127,223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83,577	281,496	2,796	19,870	14,678	402,417
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	(7,079)	(237,035)	(2,592)	(18,289)	(10,199)	(275,194)
賬面淨值	76,498	44,461	204	1,581	4,479	127,2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對零售店舖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測試，並確認減值虧損約1,006,000港元(2020年：5,056,000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抵押賬面值約為59,801,000港元(2020年：61,068,000港元)的樓宇作為銀行借款的第一抵押品。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39,835	56,810
行政開支	4,215	4,378
	44,050	61,188

14 使用權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零售店舖	232,119	262,799
汽車	368	1,481
辦公室	18,761	21,141
	251,248	285,4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使用權資產(續)

	零售店舖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666,175	4,414	30,092	700,681
累計折舊及減值	(305,558)	(1,680)	(18,490)	(325,728)
賬面淨值	360,617	2,734	11,602	374,95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360,617	2,734	11,602	374,953
添置	172,641	–	16,443	189,084
折舊	(220,731)	(1,253)	(7,562)	(229,546)
減值虧損撥備	(16,297)	–	–	(16,297)
提早終止	(36,251)	–	–	(36,251)
匯兌差額	2,820	–	658	3,478
期末賬面淨值	262,799	1,481	21,141	285,421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545,165	4,415	35,129	584,709
累計折舊及減值	(282,366)	(2,934)	(13,988)	(299,288)
賬面淨值	262,799	1,481	21,141	285,42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62,799	1,481	21,141	285,421
添置	164,641	–	7,658	172,299
折舊	(176,089)	(1,113)	(9,816)	(187,018)
減值虧損撥備	(5,338)	–	–	(5,338)
提早終止	(14,533)	–	–	(14,533)
匯兌差額	639	–	(222)	417
期末賬面淨值	232,119	368	18,761	251,248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499,370	4,415	39,691	543,47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67,251)	(4,047)	(20,930)	(292,228)
賬面淨值	232,119	368	18,761	251,2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使用權資產(續)

損益表列示下列有關租賃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有關可變租賃付款的開支(並無計入租賃負債)(附註8)	44,847	42,11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187,018	229,546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附註10)	14,078	15,051

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以經營其業務，而該等租賃負債乃按租期內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淨現值計量。本集團的有關物業及設備租賃並無含有延長選擇權及剩餘價值擔保。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品。

租賃條款按單獨基準協商且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若干物業租賃含有與一間店舖所產生銷售額有關的可變付款條款。就個別店舖而言，若干租賃付款乃按可變付款條款基準作出，且採用大量銷售額百分比。由於各種原因採用可變付款條款，包括盡量降低新設立店舖的固定成本基數。取決於銷售額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引致上述付款的條件發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有有關可變租賃合約的所有店舖的銷售額增加5%將增加租賃付款總額分別約2,242,000港元(2020年：2,105,900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付款的現金流出總額(包括租賃負債、租賃的利息開支及可變租賃付款)為288,470,000港元(2020年：278,69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商譽 (附註37) 千港元	商標 (附註37)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特許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	–	5,790	10,702	16,492
累計攤銷	–	–	(1,193)	(6,664)	(7,857)
賬面淨值	–	–	4,597	4,038	8,63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	4,597	4,038	8,635
添置	688	7,966	194	6,264	15,112
攤銷	–	(266)	(1,128)	(3,684)	(5,078)
出售	–	–	(2)	–	(2)
匯兌差額	–	–	63	–	63
賬面淨值	688	7,700	3,724	6,618	18,730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688	7,966	6,071	16,966	31,691
累計攤銷	–	(266)	(2,347)	(10,348)	(12,961)
賬面淨值	688	7,700	3,724	6,618	18,73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88	7,700	3,724	6,618	18,730
添置	–	–	(250)	–	(250)
攤銷	–	(797)	(1,244)	(2,223)	(4,244)
出售	–	–	893	–	893
減值虧損撥備(附註)	(688)	(6,903)	–	–	(7,591)
匯兌差額	–	–	28	–	28
賬面淨值	–	–	3,171	4,395	7,566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688	7,966	5,903	16,966	31,523
累計攤銷	(688)	(7,966)	(2,732)	(12,571)	(23,957)
賬面淨值	–	–	3,171	4,395	7,5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無形資產攤銷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2,221	3,684
行政開支	2,023	1,394
	4,244	5,078

附註：商譽及上標產生自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項業務收購(附註37)，該業務從事護膚品及化妝品生產、研發、進口、銷售業務(「SwissPro業務」)。於編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按年度基準透過參考外部估值師提供之可收回金額釐定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就減值評估而言，本集團已就SwissPro業務編製一份現金流量預測，其中於2021年產生之收入大幅低於先前預算作出之預測。SwissPro業務開始營運一年有餘，但一直錄得虧損。本集團預測SwissPro業務是否能達致銷售目標仍無法確定。由於SwissPro業務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故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約488,000港元及7,591,000港元(2020年：零)。

1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a) 分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1年7月9日，本集團向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的非上市公司投資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2,000,000港元)。該投資乃透過認購1,503,759股股份的方式進行，佔該公司股權的1%。公平值屬於公平值層級的第三層級*(附註3.3(iii))。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之公平值概無發生重大變動。

通過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指定乃因為該投資是不為交易而持有的股本證券，且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已不可撤銷地選擇於該類別中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該投資有關的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均並未於權益中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非流動資產		
Happay (Cayman) Limited	11,700	—
	11,700	—

於出售該股權投資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內的任何相關結餘將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c) 公平值與承受風險

有關釐定公平值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之資料載於附註3.3。

所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均以美元列值。有關外匯風險敏感度分析可參閱附註3(a)(i)。

17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

	於保險合約 的投資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31,355
外匯虧損	6
計入損益的現金退保價值增加淨額	1,125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32,486
外匯收益	167
計入損益的現金退保價值增加淨額	1,070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33,723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指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以金額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1百萬港元)向本公司一名董事范麗君女士發行人壽保險產品的投資，並被抵押以取得來自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澳門盈南(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銀行貸款。保險的生效日期為2015年9月22日，受保金額為11,200,000美元。最低保證結算利率2%適用於保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遞延所得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相互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836	10,092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18,964	17,459
	19,800	27,5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2,442)	3,556
	17,358	23,995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淨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年初	23,995	12,833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1)	(7,071)	10,171
匯兌差額	434	991
年末	17,358	23,9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遞延所得稅(續)

期內，在不計及於同一稅務司法權區抵銷結餘的情況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折舊及攤銷 千港元	存貨撥備 千港元	其他流動/ 非流動負債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法定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	1,913	5,756	60,466	2,627	475	71,237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	26	448	8,380	(11,929)	3,815	(479)	261
匯兌差額	-	143	683	1,063	232	4	2,125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於2021年1月1日	26	2,504	14,819	49,600	6,674	-	73,623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	26	(447)	(6,916)	(6,473)	(37)	-	(13,847)
匯兌差額	-	63	275	489	126	-	953
於2021年12月31日	52	2,120	8,178	43,616	6,763	-	60,7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分派利潤 的預扣稅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543	55,481	2,380	58,404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510)	(10,339)	939	(9,910)
匯兌差額	9	930	195	1,134
於2020年12月31日	42	46,072	3,514	49,628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	-	(5,579)	(1,197)	(6,776)
匯兌差額	2	436	81	519
於2021年12月31日	44	40,929	2,398	43,3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本集團有下列未確認稅項虧損：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期	42,585	22,437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具有到期日期	118,388	104,505
潛在稅項利益	24,389	18,108

具有到期日期的結轉稅項虧損於下列年度到期：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2021年	282	282
2022年	1,335	1,335
2023年	89,494	88,549
2024年	463	—
2025年	26,814	14,339

118,388 104,5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時尚服裝及配飾	267,086	321,728
電子設備	4,702	3,598
護膚和化妝品	7,447	3,060
減：減值撥備	(18,827)	(30,712)
	260,408	297,674
按成本計量的存貨	234,355	229,577
按可變現淨值計量的存貨	26,053	68,097
	260,408	297,674

減值撥備乃按存貨的賬面值超出其可變現淨值的金額確認，並於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中列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561,981,000港元(2020年：471,92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下列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1	49,791	56,118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不包括可收回增值稅)	23	72,741	61,358
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6	70,000	90,0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15,891	209,639
受限制現金	25	26,216	24,892
		334,639	442,034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6	11,700	–
		346,339	442,03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應付薪金)	34	122,052	163,790
應付關聯方款項	38	190,666	60,818
借款	29	129,596	315,130
租賃負債	30	267,441	315,818
		709,755	855,556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444	7,996
		711,199	863,552

本集團面對與金融工具有關的若干風險於附註3詳述。於報告期末面對最大的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別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第三方款項	50,470	56,676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79)	(55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49,791	56,118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於本報告期間，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增加約121,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人民幣	37,112	39,493
澳門元	4,643	11,555
港元	7,634	5,070
新台幣	402	–
	49,791	56,118

本集團授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一般為1至3個月。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45,401	55,545
超過3個月但於6個月內	2,052	326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2,221	501
超過1年	796	304
	50,470	56,676

由於現時應收款項之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計入流動資產		
—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	47,379	20,426
— 其他預付款項	18,515	4,978
	65,894	25,404
計入非流動資產		
— 租賃物業裝修及傢私的預付款項	1,099	309
	66,993	25,713

23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計入流動資產		
— 租賃按金	23,811	24,364
— 可收回增值稅	6,332	9,285
— 員工墊款	852	860
— 其他	19,186	10,052
	50,181	44,561
計入非流動資產		
— 租賃按金	28,892	26,082
	79,073	70,6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15,891	209,6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 港元	66,815	110,373
— 人民幣	22,227	67,432
— 澳門元	24,051	24,202
— 歐元	582	723
— 美元	600	2,273
— 新台幣	1,616	4,636
	115,891	209,639

25 受限制現金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受限制現金	26,216	24,892

受限制現金主要包括以港元計值的可供銀行發出信用證的保證金及以港元計值的銀行貸款的保證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初步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70,000	90,027

2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於2020年1月1日	600	–	691,000
普通股發行	100,000,000	1,000	171,232
股份溢價資本化	299,999,400	3,000	(3,000)
			<hr/>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	400,000,000	4,000	859,232

於2020年1月13日，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就2020年1月13日完成的上市，本公司已按每股2.0港元發行合共100,000,0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為200,000,000港元。

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本公司按每股面值0.01港元發行合共100,000,000股普通股，現金代價為每股2.0港元，籌得所得款項總額約200,000,000港元。股本金額約為1,000,000港元，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約為171,232,000港元（扣除股份發行成本）。股份發行已付及應付的成本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用、申報會計師費用及其他相關成本，乃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該等成本合共人民幣27,767,000元，於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內扣除。

於2020年1月13日，以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金額2,999,994港元撥充資本的方式，向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299,999,40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儲備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貨幣換算差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582,796)	2,600	(12,336)	(592,532)
轉撥至法定儲備(a)	-	270	-	270
貨幣換算差額	-	-	8,210	8,210
於2020年12月31日	(582,796)	2,870	(4,126)	(584,052)
於2021年1月1日	(582,796)	2,870	(4,126)	(584,052)
轉撥至法定儲備(a)	-	2,772	-	2,772
貨幣換算差額	-	-	4,328	4,328
於2021年12月31日	(582,796)	5,642	202	(576,952)

(a)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中國附屬有限責任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訂條文，於扣除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的淨利潤，須由該等公司先行撥款予各自的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公積金，其後方可分配予擁有人。分配予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百分比為10%。撥入任意公積金的數額由該等公司的權益擁有人決定。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時即毋須撥款。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公積金可撥作企業的資本，惟剩餘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少於註冊繳足股本的25%。

此外，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法及中國外商獨資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訂條文，扣除過往年度結轉的累計虧損後的淨利潤，應由該等公司撥款予各公積金。分配予公積金的淨利潤百分比不少於淨利潤的10%。當公積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後則毋須撥款。待取得該等公司各自董事會的批准後，公積金可用作抵銷累計虧蝕或增資。

此外，根據澳門商業法，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實體須撥出其除稅後利潤最少25%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的結餘達至相當於該實體資本50%的水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即期		
銀行貸款(a)	30,979	111,741
即期		
銀行貸款(a)	85	107,144
信用證貸款(b)	98,532	96,245
	98,617	203,389
	129,596	315,130

(a) 所有借款按下文列示之方式作擔保及抵押：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由范先生作擔保及由其物業作抵押	21,057	139,894
由范先生作擔保及由其物業及定期存款作抵押	50,000	52,450
由范先生作擔保及由其物業、定期存款及保險合約作抵押(附註17)	20,378	79,511
由樓宇作抵押(附註13)	38,161	43,275
	129,596	315,130

(b) 信用證貸款指銀行就進口貨物授出的貸款。

(c) 本集團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人民幣	—	17,062
港元	89,806	252,155
美元	20,378	26,489
歐元	19,412	19,424
	129,596	315,1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借款(續)

(d) 於結算日期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銀行借款	4.46%	4.40%

(e)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

	於12月31日	
	2021年 %	2020年 %
定息銀行借款	4.00–5.88	4.00-5.00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1.75–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3.00；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1.75；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1.25–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3.00；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1.25；
浮息銀行借款	3.00–3.88	2.63–3.88

(f) 借款須按償還日期償還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1年內	98,617	203,389
1至2年	1,077	37,504
2至5年	1,697	27,693
超過5年	28,205	46,544
	129,596	315,130

(g) 本集團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差異不大，乃由於該等借款的應付利息接近現行市場利率或借款屬短期性質。

(h) 遵守貸款契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其借款融資的財務契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	148,065	166,344
非即期	119,376	149,474
	267,441	315,818

租賃產生的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於中國內地經營的實體的租賃按利率6.0%貼現，而於澳門及香港經營的實體的租賃按利率3.5%貼現。租賃的融資成本按相同利率於租期內於損益扣除。

31 撥備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即期		
計提充足撥備	4,472	1,934
即期		
計提充足撥備	4,906	6,443
法定索償(附註)	—	2,328
	4,906	8,771
	9,378	10,705

附註：於2020年，一個購物中心就違反使用權及佔用協議向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提出索賠。該附屬公司已卸除責任並正就有關訴訟進行抗辯。截至2020年年報日期，本集團認為判決可能將對其不利並因此就此項索償確認撥備約2.3百萬港元。於2021財政年度，判決已下達並悉數支付索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認購期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026	5,8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附註3.3)	(3,582)	(857)
於年末	1,444	5,026

根據本集團附屬公司盈冠商貿有限公司(「盈冠商貿」)於2015年訂立的合作安排，本集團同意向盈冠商貿少數股東授出權利以行使本集團於2015年起計第7年持有盈冠商貿的股份9%的第一認購期權。購回價將按全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及基於兩倍EBITDA(以港元計)計算。本集團同意向盈冠商貿少數股東授出權利以行使本集團於2015年起計第9年持有盈冠商貿股份的餘額或某一百分比的第二認購期權。第二認購期權的百分比須由訂約雙方討論以相互協定股份數目的百分比金額。購回價將按全年EBITDA及基於三倍半EBITDA(以港元計)計算。

本集團將認購期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認購期權。於其後期間，有關認購期權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與發行認購期權有關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扣除。

認購期權的公平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根據蒙特卡羅模型按下列主要假設釐定：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年化EBITDA偏移	7.00%	20.00%
年化EBITDA波幅	80.00%	30.00%
EV/EBITDA倍數	5	7
EV/EBITDA波幅	70.00%	40.00%
貼現率	16.50%	16.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71,064	23,022
收款(a)	8,122	63,532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匯兌差額	(41,009)	(18,226)
	1,098	2,736
於12月31日	39,275	71,064
流動	24,882	36,981
非流動	14,393	34,083

(a)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負債包括自特許人及商場收取的裝修補貼，以及對Bose商舖的租金支持。所用補貼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a)	77,920	70,389
應付薪金	49,289	40,054
應付可變租賃款項	7,018	36,028
其他應付稅項	1,670	3,727
應付特許權費	5,251	7,779
經營扶持資金(b)	—	2,237
應付翻新服務費	9,515	17,805
其他應付款項	7,844	14,130
	158,507	192,149
非流動		
經營扶持資金(b)	13,209	12,832
應付特許權費(c)	1,295	2,590
	14,504	15,422
	173,011	207,5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存貨的應付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77,683	50,262
超過3個月但於1年內	213	20,127
超過1年	24	-
	77,920	70,389

(b) 商場向本集團提供經營扶持資金以經營其零售店舖。資金須於店舖符合協定的特定經營條件日期及租賃到期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後償付。

(c) 就收購特許權應付特許權費乃初步按於收購時收購特許權所付代價的公平值(即於其後年度將作出固定最低定期付款的現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已付金額列賬。

利息獲累計並指因時間流逝導致應付特許權費的變動，乃透過對期初的應付特許權費金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

相應無形資產於特許經營協議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35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主要包括就尚未交付予批發商的貨品自批發商收取的預付款。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內確認的收益與結轉合約負債的相關程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批發合約	3,905	4,6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虧損)	47,117	(133,875)
經調整：		
折舊及攤銷(附註8)	235,312	295,812
融資開支(附註10)	21,292	25,885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附註8)	13,936	21,353
存貨(撥回)／減值(附註8)	(11,885)	6,8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7)	474	5,269
利息收入(附註10)	(855)	(1,109)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收益(附註7)	(5,953)	(1,8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附註7)	(6,552)	(404)
現金退保的變動淨額(附註7)	(1,070)	(1,125)
	291,816	216,72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少	1,937	17,1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7,822)	(66,209)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783)	3,310
撥備撥回	(4,466)	(1,116)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863)	17,592
其他流動／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2,888)	45,306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7,371	17,265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1,297)	13,133
存貨減少	53,469	90,27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7,895)	38,278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9,742)	—
經營所得現金	228,837	391,6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續)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對賬：(續)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	3,121	8,1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附註7)	(474)	(5,2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647	2,929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b) 本節載列各呈列期間的債務淨額及債務淨額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現金	115,891	209,639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附註38(e)(ii))	(158,539)	(27,828)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98,617)	(203,389)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30,979)	(111,741)
租賃負債－須於一年內償還	(148,065)	(166,344)
租賃負債－須於一年後償還	(119,376)	(149,474)
債務淨額	(439,685)	(449,1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891	209,639
總債務－固定利率	(495,960)	(526,288)
總債務－浮動利率	(59,616)	(132,488)
債務淨額	(439,685)	(449,1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續)

(c)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的對賬如下：

	其他資產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					總計 千港元
	現金 千港元	自關聯方 貸款－ 於1年內到期 千港元	借款－ 於1年內到期 千港元	借款－ 於1年後到期 千港元	租賃負債－ 於1年內到期 千港元	租賃負債－ 於1年後到期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72,605	(90,366)	(97,689)	(156,408)	(179,984)	(223,211)	(675,053)	
現金流量	140,750	63,112	(78,301)	29,437	252,128	–	407,126	
匯兌調整	(3,716)	–	(1,909)	–	(2,137)	(2,073)	(9,835)	
租賃增加	–	–	–	–	–	(201,653)	(201,653)	
利息開支	–	(574)	(4,511)	(5,749)	–	(15,051)	(25,885)	
提早終止	–	–	–	–	14,057	42,106	56,163	
其他非現金變動	–	–	(20,979)	20,979	(250,408)	250,408	–	
於2020年12月31日	209,639	(27,828)	(203,389)	(111,741)	(166,344)	(149,474)	(449,137)	
於2021年1月1日	209,639	(27,828)	(203,389)	(111,741)	(166,344)	(149,474)	(449,137)	
現金流量	(92,077)	(128,857)	116,266	74,932	213,076	–	183,540	
匯兌調整	(1,671)	–	(504)	–	(1,019)	(928)	(4,122)	
租賃增加	–	(2,054)	(2,767)	(2,393)	–	(14,078)	(21,292)	
利息開支	–	–	–	–	–	(169,790)	(169,790)	
提早終止	–	–	–	–	–	21,116	21,116	
其他非現金變動	–	–	(8,223)	8,223	(193,778)	193,778	–	
於2021年12月31日	115,891	(158,539)	(98,617)	(30,979)	(148,065)	(119,376)	(439,6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業務合併

於2020年7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向新成立並擁有80%權益之附屬公司支付總額人民幣11.8百萬元收購一項從事護膚品及化妝品生產、研發、進口、銷售業務(「SwissPro業務」)。

於完成SwissPro業務收購後，SwissPro業務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代價的公平值超出SwissPro業務可識別淨資產的差額按公平值於收購日期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商譽。

收購SwissPro業務的影響披於下文。

(i) 購買代價：

	千港元
於2020已付現金代價	6,660
或然代價現值(附註(iv))	<u>2,517</u>
總購買代價	<u><u>9,177</u></u>

(ii)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

	2020年8月 按公平值 千港元
無形資產	7,966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8
存貨	<u>1,767</u>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u>10,611</u>
減：	
非控股權益	<u>(2,122)</u>
加：	
商譽	<u>688</u>
總購買代價	<u><u>9,177</u></u>

(iii) 對本集團現金流量之影響

	千港元
於2020年已付現金(如上文)	<u><u>6,66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業務合併(續)

(iv) 或然代價

根據收購SwissPro業務的購買協議，已就葉先生及Forward Fashion出資訂立有表現保證安排協議，可扣除向葉先生支付的款項，倘未能實現表現保證。於收購完成後，2,517,000港元的或然代價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管理層估計的財務補償金額。於釐定財務補償的公平值時，對表現保證的多種可能結果情景進行了估計。財務補償的公平值乃參考三種可能結果情景的可能性加權平均數進行計算。管理層重新評估於2020年12月31日之或然代價之公平值為2,970,000港元，453,000港元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為虧損(附註3.3)。

- (v) 收購SwissPro業務所產生商譽歸屬於把其業務整合入本集團現有業務而預期將獲得的協同效應。其將不可作扣稅用途。

38 關聯方交易

(a) 母公司實體

本集團由以下實體控制：

名稱	類型	註冊 成立地點	擁有權益	
			2021年	2020年
Gold Star Fashion Limited	直接／最終母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75%	75%

(b) 附屬公司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載於附註42。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人員。

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7,841	6,841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01	116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194	56
	8,136	7,0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下列交易與關聯方之間發生：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購買貨品		
對一家附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公司	17,106	697
購買裝修服務		
由范先生的一名近親家庭成員控制	737	1,433
(以可變租賃付款)購買租賃服務		
同系附屬公司	10,445	6,356
購買管理、推廣及行政服務		
同系附屬公司	7,636	6,645
利息開支		
本公司控股股東	2,054	573

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e)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詳情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首恆投資有限公司	2,754	—
Sheng Jie Decoration And Engineering Co. Ltd.	2,226	—
White S.R.L.	4,760	—
	9,7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關聯方交易(續)

(e)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續)

(i)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應收關聯方款項由以下貨幣計值：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港元	4,980	—
歐元	4,760	—
	9,740	—

該款項屬貿易性質，為無抵押、須按要求償還及免息。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自關聯方貸款-非貿易		
范先生	97,744	7,882
Ying Yu Investment Company Ltd.	—	2,640
Bo Jian Company Ltd.	—	7,997
Shun Ao Co. Ltd.	9,259	9,309
Zhuo Zhi Fu Da	51,536	—
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		
Sheng Jie Decoration And Engineering Co. Ltd	31,230	30,196
晟杰工程有限公司	897	30,196
首恆投資有限公司	—	2,794
	190,666	60,8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關聯方交易(續)

(e)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續)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自范先生貸款乃無抵押且年期為一年，利率為4%。

自關聯方貸款乃無抵押且年期為一年，利率為4%。

應付關聯方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須代表本集團按關聯方要求支付金額償還。

(f) 擔保

控股股東向本集團提供的擔保載於附註29。

(g) 與其他關聯方訂立的租約(作為承租人)

以下租賃款項與關聯方相關：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6,935	8,88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增置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	1,479
租賃負債的權益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488	4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董事福利及利益

(a)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工資 及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成本－ 界定供款 計劃 千港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千港元	
主席：					
范榮庭先生	—	2,400	—	—	2,400
執行董事：					
陳幸儀女士	—	1,327	23	76	1,426
陳漢榮先生	—	1,200	18	—	1,218
方日明先生	—	1,140	12	—	1,152
范麗君女士	—	600	18	—	61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國強先生(附註b)	—	157	—	—	157
余振球先生	—	240	—	—	240
張振宇先生	—	240	—	—	240
伍鑑津先生(附註c)	—	28	—	—	28
高級行政人員：					
馮詩雅女士	—	840	18	—	858
蔡展忠先生	—	708	18	—	726
	—	8,880	107	76	9,0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工資 及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成本— 界定供款 計劃 千港元	其他社保 成本、住房 福利及其他 僱員福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主席：					
范榮庭先生	—	2,100	17	—	2,117
執行董事：					
陳幸儀女士	—	1,114	28	21	1,163
陳漢榮先生	—	1,050	18	—	1,068
方日明先生	—	973	11	—	984
范麗君女士	—	525	17	—	5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國強先生(附註b)	—	202	—	—	202
余振球先生	—	202	—	—	202
張振宇先生	—	202	—	—	202
高級行政人員：					
馮詩雅女士	—	739	18	—	757
蔡展忠先生	—	733	18	—	751
	—	7,840	127	21	7,988

附註：

- (b) 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 (c) 於2021年11月19日獲委任。
- (d)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分別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
- (e)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以董事、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
- (f) 除附註21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訂立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續而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 (g)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所獲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40 或然負債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除附註31所述已計提未決訴訟撥備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691,000	691,0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	1,877
初步為期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20,027
預付款項	1,064	313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169,492	157,797
流動資產總額	170,797	180,014
總資產	861,797	871,014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權益		
股本	4,000	4,000
股份溢價	859,232	859,232
累計虧損	(40,335)	(35,958)
總權益	822,897	827,274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68	1,961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36,532	41,779
流動負債總額	38,900	43,740
總負債	38,900	43,740
總權益及負債	861,797	871,01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2022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核及簽署。

范榮庭先生
董事

陳幸儀女士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691,000	(28,860)
儲備資本化	(3,000)	-
發行新股份	171,232	-
股息	-	(20,000)
年度利潤	-	12,902
於2020年12月31日	859,232	(35,958)
年度虧損	-	(4,377)
於2021年12月31日	859,232	(40,3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彼等擁有純粹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的股本，而持有擁有權權益之比重相等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或註冊國家亦為彼等的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區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詳情	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2021年 %	2020年 %
World Fir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美元	100%	100%
Fortune Fash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美元	100%	100%
Frontline Fash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美元	100%	100%
盈冠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採購	105,000港元	60%	60%
盈南中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港元	100%	100%
科盈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3,000,000 港元	100%	100%
康弘(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5,000,000 港元	100%	100%
盈奕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護膚和化妝品 零售	1港元	100%	100%
媛芝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護膚和化妝品 批發	1港元	100%	100%
澳門盈南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100,000 澳門元	100%	100%
首威投資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100%	100%
盈榮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100%	100%
盈亮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100%	100%
蘭媛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100%	100%
澳門盈冠有限公司	澳門，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25,000澳門元	62%	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附屬公司(續)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區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詳情	本集團持有的 擁有權權益	
				2021年 %	2020年 %
首威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首威貿易(深圳)有限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100,000,000 港元	100%	100%
蘭媛商貿(上海)有限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15,000,000 港元	100%	100%
盈昭商貿(上海)有限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16,500,000 港元	60%	60%
盈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50,000,000 港元	100%	100%
媛芝商貿(深圳)有限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護膚和化妝品 批發及零售	25,000,000 港元	100%	100%
珠海橫琴盈華商貿 有限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時尚服裝零售	4,000,000 港元	100%	100%
首恒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港元	100%	100%
瓊特利元創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港元	100%	—
瓊特利元創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美元	100%	—
瓊特利元創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美元	100%	—

附註：

(a)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i) 重大限制

於中國持有的現金及短期存款須受地方外匯管制規定所規限。該等規定對從該等國家匯出資本作出限制，惟透過普通股息匯出則除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綜合財務報表而該等限制適用的資產的賬面值約為26,023,000港元(2020年：69,605,000港元)。

五年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業績	1,066,630	1,344,865	1,513,817	884,463	1,228,307
毛利	590,018	730,355	787,867	396,286	651,120
年內利潤／(虧損)	60,160	108,577	37,771	(136,360)	31,631
年內經調整純利／(虧損)	60,160	110,689	65,164	(134,335)	31,6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048,869	1,222,844	1,308,366	1,280,263	1,129,372
負債總額	936,988	1,019,173	1,070,306	1,016,353	829,736
權益總額	111,881	203,671	238,060	263,910	299,636

附註：年內經調整純利是由當年的淨利潤加上上市費用所得出。